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基本情况	投标单位需提供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企业性质承诺书》及其他相关证明原件扫描件（按“第三章 附表 1”格式要求提供）。
2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投标人提供近 3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倒推，在建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完工业绩以交（竣）工验收报告最晚时间为准）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注明在建或已验收，同类工程业绩指市政公用工程，业绩不超过 3 项，如超过 3 项则按《企业业绩一览表》中的顺序取前 3 项，未提供《企业业绩一览表》则判定为无业绩。 1. 证明材料：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合同关键页须能清晰体现项目名称、主要建设内容、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签订合同各方签章等主要信息）、交（竣）工验收报告（若有）、项目更名证明材料（若更名，必须提供）。 2. 对于打包招标、框架协议、集中采购等业绩，只认可其中规模（合同）最大的一项业绩，投标人应提供具体的合同（或订单），否则不予认可。 3. 对于投标人提供以联合体方式承担的项目业绩，应体现联合体分工，否则不予认可。提供的合同原件扫描件须体现本公司承担的工作内容，若合同原件无法体现，必须提供相应的联合体协议或甲方出具的证明文件（加盖甲方公章）等材料作为补充证明，自行提供的说明无效。 4. 如合同无法体现上述内容，需提供业主证明文件或发改概算批复文件，以上材料无法清晰反映要求内容的，因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按“第三章 附表 2”格式要求提供)
3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投标人至少需配备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安全员、质量员、施工员、资料员、造价员、劳资专管员等专业技术人员。 证明资料：提供上述人员相应的注册证书或职称证书或相关有效期内岗位证书扫描件，以及近六个月的社保缴纳情况，以上人员不得相互兼任。 (按“第三章 附表 3”格式要求提供)
4	履约评价	提供近 1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倒推，以履约评价时间为准）事业单位或行政单位出具的施工项目完工履约评价，提供的履约评价不超过 3 项，超过 3 项的取前 3 项。履约评价证明需体现出评价等级或评价结果，如“不合格”、“合格”、“良好”、“优秀”、“分数”、“满意度”。提供的履约评价资料未体现上述履约评价等级或评价结果的，不予认可。以上材料提供证明资料：经加盖业主公章的履约评价扫描件、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合同关键页须能清晰体现项目名称、主要建设内容、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签订合同各方签章等主要信息）、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或完工证明扫描件。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附表 4”格式要求。
5	不违法转包分包承诺书	提供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原件扫描上传的《不违法转包分包承诺书》。 (按“第三章 附表 5”格式要求提供)
6	诚信投标承诺书	提供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原件扫描上传的《诚信投标承诺书》。 (按“第三章 附表 6”格式要求提供)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1. 企业基本情况

附表 1:

企业基本情况表

企业注册名称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100 万元	企业性质（民营/国有）	民营
企业法人代表	郑泽湖	企业技术人员数量（人）		111 人	
企业资质/经营许可范围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公路交通工程（限公路机电工程分项）专业承包贰级；公路交通工程（限公路安全设施分项）专业承包贰级；城市园林绿化工程专业承包；体育场地设施工程专业承包；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智能交通设备技术开发与销售；电子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与销售；交通安全设施养护。（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公司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华繁路 110 号嘉安达大厦 27 层 01-04 号				
企业资质情况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联系人	洪生锐	联系电话	0755-82975222	邮箱	57952111@qq.com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让委托人了解的内容	资产构成情况及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或母子公司的情况：深圳市邦佳胜科创有限公司 20100 万元 100%				

注：1、提供企业营业执照、企业资质等证书扫描件。
2、如果表中填写的内容与查询结果不一致，将视为投标人存在弄虚作假的情形。
3、

1.1企业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3482572

名称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华繁路110号嘉安达大厦27层01-04号
法定代表人 郑泽湖
成立日期 1997年06月11日

重要提示

- 1、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 2、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org.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 3、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2018年10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1.2企业资质等证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华繁路110号嘉安达大厦27层01-04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2793482572
法定代表人:	郑泽湖
注册资本:	201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D144045487
有效期:	2028年12月22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发证机关:
	2023 年 12 月 22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NO.DF 00065370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023916

企业名称: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3482572

法定代表人: 郑泽湖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华繁路110号嘉安达大厦27层01-04号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5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9月26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024175

企业名称: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3482572

法定代表人: 郑泽湖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华繁路110号嘉安达大厦27层01-04号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9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公路交通工程 (公路机电工程分项) 专业承包二级
公路交通工程 (公路安全设施分项) 专业承包二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直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4年11月20日



1.3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3482572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12265

企业名称：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泽湖

单位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华繁路110号嘉安达大厦27层01-04号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5年07月29日至2028年07月29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7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1.4企业性质承诺书

企业性质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

我单位参加华宁路慢行系统完善工程、龙胜路(龙观大道-景龙建设路)慢行系统完善工程、华繁路(龙峰三路-布龙路)、联繁路(华繁路-联润路)慢行系统完善工程项目的投标活动，经自查，我单位郑重作以下承诺：我单位的企业性质为 ☒ 民营企业 ☐ 国有 ☐ 外资 ☐ 合资 ☐ 其他：___/___。

特此承诺！

承诺人：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郑泽阳

（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0755-82975222

承诺日期：2025 年 11 月 25 日

2、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附表 2: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1、项目名称：<u>龙峰小学配套道路、观盛四路（澜汇路-科盛路）（施工）</u>； 合同金额：<u>1753.894904</u> 万元（合同金额按实际填写，无需四舍五入）；合 同签订时间：<u>2021 年 10 月 18 日</u>；竣工时间：<u>2024 年 3 月 7 日</u>；建设内容： <u>观盛四路(澜汇路-科盛路)项目位于观湖街道，全长 294.65 米，项目主要建</u> <u>设内容包括:道路、桥梁、交通、绿化、给排水、电气、燃气、水土保持等</u>， <u>竣工已验收</u>
	2、项目名称：<u>俊观路、环园路新建工程俊观路、环园路新建工程</u>；合同 金额：<u>2064.876247</u> 万元（合同金额按实际填写，无需四舍五入）；合同签 订时间：<u>2024 年 10 月 28 日</u>；竣工时间：<u>/</u>；建设内容：<u>道路及交通、给</u> <u>排水、电气、燃气、绿化、交通疏解及水土保持等工程</u>；<u>在建</u>
	3、项目名称：<u>新业更新单元周边配套道路新建工程-清业路（施工）</u>；合 同金额：<u>1865.837238</u> 万元（合同金额按实际填写，无需四舍五入）；合同 签订时间：<u>2024 年 3 月 20 日</u>；竣工时间：<u>/</u>；建设内容：<u>项目位于龙华区</u> <u>龙华街道清华社区，清业路(和平路-龙华大道)起点为现状道路和平路，终</u> <u>点为现状道路龙华大道，道路全长约 556 米，红线宽 15 米，为双向两车道。</u> <u>其他建设内容包括岩土、交通、给排水、电气、燃气、迁改、拆除、交通疏</u> <u>解及水土保持等</u>；<u>在建</u>
	4、项目名称：<u>庆路（华安路-工业路）道路工程（施工）</u>；合同金额：<u>728</u> <u>万元（合同金额按实际填写，无需四舍五入）</u>；合同签订时间：<u>2024 年 5</u> <u>月 30 日</u>；竣工时间：<u>/</u>；建设内容：<u>龙庆路呈南北走向，设计起点接华安</u> <u>路设计范围，设计终点与现状工业路相交，道路全长约 184.019 米，红线宽</u> <u>15 米，为城市支路，横断面布置为:2.5 米人行道+1.5 非机动车道+2x3.5 米</u> <u>机动车道+1.5 非机动车道+2.5 米人行道,其他工程内容包括交通、给排水、</u> <u>电气、燃气、绿化工程等</u>；<u>在建</u>
	5、项目名称：<u>龙华街道 2020 年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锦绣新村）</u>；合同

	金额：3484.665368 万元（合同金额按实际填写，无需四舍五入）；合同签订时间：2020 年 9 月 7 日；竣工时间：2024 年 1 月 11 日；建设内容：道路工程、交通工程、建筑工程、电力工程、照明工程、电信工程、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有线电视工程等；竣工已验收 6、项目名称：华荣路景观提升工程（施工）；合同金额：875.898603 万元（合同金额按实际填写，无需四舍五入）；合同签订时间：2023 年 8 月 25 日；竣工时间：2024 年 7 月 10 日；建设内容：园建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绿化工程、电气工程等；竣工已验收 7、项目名称：浪口工业区道路景观提升工程（施工）；合同金额：440.181470 万元（合同金额按实际填写，无需四舍五入）；合同签订时间：2023 年 8 月 10 日；竣工时间：2024 年 5 月 24 日；建设内容：铺设人行道铺装 4073 平方米、路牙 842 米、台阶 213 平方米，新建防撞柱 73 个、花池 37 个，井盖改造 87 座，围墙改造 466 平方米，电箱围挡改造 137 平方米，沿街首层商铺立面改造 2626 平方米等；竣工已验收 8、项目名称：铁路东莞站配套工程桑茶快速路工程第二标段（土建工程 K1+100~K3+520）；合同金额：34632.105268 万元（合同金额按实际填写，无需四舍五入）；合同签订时间：2018 年 2 月 12 日；竣工时间：2025 年 1 月 13 日；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结构工程、岩土工程、拆除工程、绿化填土等；竣工已验收
--	--

注：投标人提供近三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倒推，在建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完工业绩以交（竣）工验收报告最晚时间为准）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注明在建或已验收，同类工程业绩指市政公用工程，业绩不超过 3 项，如超过 3 项则按《企业业绩一览表》中的顺序取前 3 项，未提供《企业业绩一览表》则判定为无业绩。

- 1. 证明材料：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合同关键页须能清晰体现项目名称、主要建设内容、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签订合同各方签章等主要信息）、交（竣）工验收报告（若有）、项目更名证明材料（若更名，必须提供）。
- 2. 对于打包招标、框架协议、集中采购等业绩，只认可其中规模（合同）最大的一项业绩，投标人应提供具体的合同（或订单），否则不予认可。
- 3. 对于投标人提供以联合体方式承担的项目业绩，应体现联合体分工，否则不予认可。提供的合同原件扫描件须体现本公司承担的工作内容，若合同原件无法体现，必须提供相应的联合体协议或甲方出具的证明文件（加盖甲方公章）等材料作为补充证明，自行提供的说明无效。
- 4. 如合同无法体现上述内容，需提供业主证明文件或发改概算批复文件，以上材料无法清晰反映要求内容的，因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5. 业绩认可指标：同类工程业绩合同额须大于本招标项目招标控制价的二分之一。
- 6. 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2.1龙峰小学配套道路、观盛四路（澜汇路-科盛路）（施工）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1020210097001001

标段名称：龙峰小学配套道路、观盛四路（澜汇路-科盛路）
（施工）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华区建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3206.161077万元

中标工期：383天

项目经理(总监)：毛民



本工程于 2021-07-2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9-18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李世斌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9-22

白小字

查验码：4554404537246360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正本

工程编号: SZ202115

合同编号: 深龙华建工合[2021]施工-26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观盛四路（澜汇路-科盛路）（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程署

承 包 人: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2020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本工程于2021年07月29日公开招标，2021年07月29日发布招标公告，2021年09月15日发布中标公示，公示期满后确定由承包人承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观盛四路(澜汇路-科盛路)(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工程内容：观盛四路（澜汇路-科盛路）项目位于观湖街道，全长 294.65 米，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桥梁、交通、绿化、给排水、电气、燃气、水土保持等（以发包人确认的设计文件为准）。总概算 2506.83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 2086.28 万元。

结构形式: _____

层 / 幢: _____

建筑面积: _____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龙华发改概算【2021】23 号

资金来源：政府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道路、桥梁、交通、绿化、给排水、电气、燃气、水土保持等。 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

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增减工程量的权利。_____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钢管混凝土 ☐ 型钢混凝土 ☐ 其它 _____）；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 金属门窗 ☐ 幕墙：_____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 ☐ 附属建筑 ☐ 室外环境) 。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 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其它 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 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 防治白蚁工程 (房建项目勾选): _____

具体详见施工图纸设计、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暂定 2021 年 10 月 11 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暂定 2022 年 5 月 19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2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22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本合同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柒佰伍拾叁万捌仟玖佰肆拾玖元零肆分（¥ 17538949.04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陆拾陆万零陆佰贰拾伍元柒角柒分（¥ 660625.77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元）；

（5）其他工程建设其他费：

人民币（大写）伍拾贰万叁仟伍佰伍拾伍元整（¥ 523555.00 元）。

最终结算价格以发包人委托第三方机构审定并经发包人确认的结果为准，项目按规定须提交龙华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的，则最终结算价以龙华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结论为准（若项目按规定须提交政府审计部门审计的，则最终结算价以政府审计部门审计结果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 (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包括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它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1.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1年10月18日;

2. 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

3. 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可用邮寄方式送达, 邮寄地址以本合同中约定的地址为准, 寄出三日后即视为送达, 任何一方变更地址的, 应书面方式通知对方。

4. 本合同正本一式 2 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 1 份, 承包人执 1 份; 副本一式 12 份, 发包人执 6 份, 承包人执 4 份,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保存 1 份, 监理人保存 1 份。当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时, 以正本为准。

5.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公章) 承包人: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

组织机构代码: 124403000578555798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2793482572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 2283 号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

清湖行政服务中心 3 栋 4 楼 华繁路 110 号嘉安达大厦 27 层

邮政编码: 518100 邮政编码: 518109

法定代表人: 白小宇 法定代表人: 郑泽湖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23336960 电话: 0755-82975222

传真: _____ 传真: 0755-82975222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583115526@qq.com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龙华支行

账号: _____ 账号: 44250100004000003588

法定代表人手机: 13828851222

(务必填写用以发送履约评价结果)

正本

工程编号: SZ202102

合同编号: 深龙华建工合[2021]施工-28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龙峰小学配套道路（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程署

承 包 人: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2020 年版

发包人

承包人

承也人

调一致, 订立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工程地质

刀儿, 手

结构形式

层 / 幢:

建筑面积

工程立项

资金来源

二、工程承

及燃气工程等。 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增减工程量的权利。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钢管混凝土 ☐ 型钢混凝土 ☐ 其它 _____)；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金属门窗 ☐ 幕墙：_____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_____) 。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防治白蚁工程 (房建项目勾选): _____

具体详见施工图纸设计、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暂定 2021 年 10 月 11 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暂定 2022 年 03 月 23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63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63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_____

五、签约合同价

本合同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肆佰伍拾贰万贰仟陆佰陆拾壹元柒角叁分（¥ 14522661.73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壹万捌仟叁佰玖拾伍元捌角柒分（¥1418395.87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拾贰万元整（¥ 320000.00 元）；

（5）其他工程建设其他费：

人民币（大写）陆拾万肆仟零肆拾肆元玖角捌分（¥604044.98元）。

最终结算价格以发包人委托第三方机构审定并经发包人确认的结果为准，项目按规定须提交龙华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的，则最终结算价以龙华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结论为准（若项目按规定须提交政府审计部门审计的，则最终结算价以政府审计部门审计结果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 (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包括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它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1.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1年10月18日;

2. 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

3. 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可用邮寄方式送达, 邮寄地址以本合同中约定的地址为准, 寄出三日后即视为送达, 任何一方变更地址的, 应书面方式通知对方。

4. 本合同正本一式 2 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 1 份, 承包人执 1 份; 副本一式 12 份, 发包人执 6 份, 承包人执 4 份,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保存 1 份, 监理人保存 1 份。当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时, 以正本为准。

5.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程署 (公章) 承包人: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

组织机构代码: 124403000578555798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2793482572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 2283 号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
清湖行政服务中心 3 栋 4 楼 华繁路 110 号嘉安达大厦 27 层

邮政编码: 518100 邮政编码: 518109

法定代表人: 白小宇 法定代表人: 郑泽湖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23336960 电话: 0755-82975222

传真: _____ 传真: 0755-82975222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583115526@qq.com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龙华支行

账号: _____ 账号: 44250100004000003588

法定代表人手机: 13828851222

(务必填写用以发送履约评价结果)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观盛四路（澜江路—科盛路）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3月7日

发出日期： 2024年3月7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观盛四路（澜汇路—科盛路）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294.654m	工程造价（万元）	1753.894904
结构类型		开工日期	2021年10月28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4年3月7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SZ2021073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东莞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市政竣·通-11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市政竣·通-5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市政竣·通-6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市政竣·通-7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竣·通-8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合格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u>李科</u> 2024年3月7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u>吴洁</u> 2024年3月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u>毛民</u> 2024年3月7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u>李健男</u> 2024年3月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u>安海堂</u> 2024年3月7日

2.2俊观路、环园路新建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105-440309-04-01-678453001001

标段名称: 俊观路、环园路新建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2064.876247万元

中标工期: 365

项目经理(总监): 罗泉



本工程于 2024-08-0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 2024-09-29

查验码: JY20240913933527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SFD-2015-05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GL2401106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俊观路、环园路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

发 包 人: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25 -
25 -
15 -
6 -
6 -
6 -
20
7 -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

工程规模及特征：项目位于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规划为城市支路，双向2车道，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及交通、给排水、电气、燃气、绿化、交通疏解及水土保持等工程。具体以施工图纸或发包人下达的指令单、任务书和工程量清单为准。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有权利根据需要进行调整，承包人须服从，不得有异议。

1.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1053 米 宽: 12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 金属门窗 ☐ 幕墙: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3.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其它:

4.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10 月 28 日(以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5 年 10 月 28 日(以实际开工日期顺延);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65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 _____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 _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符合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验收标准,且达到合格以上。

其他法律、法规或广东省、深圳市规范性文件有特别规定的,以要求严格者为准。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贰仟零陆拾肆万捌仟柒佰陆拾贰元肆角柒分 (¥20648762.47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伍拾陆万贰仟壹佰捌拾元捌角贰分 (¥562180.82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拾伍万元整 (¥ 150000.0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陆拾叁万柒仟叁佰玖拾叁元零叁分 (¥ 637393.03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10 月 28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18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14 份,承包人执 4 份。

意

郑嘉景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经办人:

联系电话:

承包人: (公章)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3482572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华繁
路110号嘉安达大厦27层01-04号

邮政编码: 518109

法定代表人: 郑泽湖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82975238

传真: 0755-82975238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龙华支行

账号: 4425 0100 0040 0000 3588

经办人: 洪生锐

联系电话: 13631567511

2.3新业更新单元周边配套道路新建工程-清业路(施工)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310-440309-04-01-221000001001

标段名称: 新业更新单元周边配套道路新建工程-清业路(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1865.837238万元

中标工期: 360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黄泉坤



本工程于 2024-01-0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2-04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4-02-22



查验码: 7131932430119014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编号: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 新业更新单元周边配套道路新建工程-清业路(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

发 包 人: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一、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新业更新单元周边配套道路新建工程-清业路（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位于龙华区龙华街道清华社区，清业路（和平路-龙华大道）起点为现状道路和平路，终点为现状道路龙华大道，道路全长约 556 米，红线宽 15 米，为双向两车道。其他建设内容包括岩土、交通、给排水、电气、燃气、迁改、拆除、交通疏解及水土保持等。匡算建安费：1992.99 万元。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内容主要包括：(1) 新业更新单元周边配套道路新建工程-清业路（施工）工程施工图纸中的所有施工内容；(2) 《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全部内容；(3) 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本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程项目。发包人有权力根据需要进行调整，承包人须服从，不得有异议。

1.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	金属门窗工程	☐
基坑支护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桩基类别： 桩径： 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 空调面积：平方米 ☐ 设计冷负荷：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 混凝土 ☐ 砌体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

装饰, 装修工程	☐ 二次装修 ☐ 幕墙: 平方米	电梯工程	☐ 电梯部 ☐ 自动扶梯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	消防工程	☐
建筑给排水工程	☐	燃气工程	☐ 户数 ☐ 庭院管: 米
建筑电气工程	☐	其它工程	☐

2. 市政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 米
挡墙护坡工程	☐ 长: 米 宽: 米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
软基处理工程	☐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 平方米
道路工程	☒ 长: 宽:	电信管道工程	☒ 米
桥梁工程	☐ 座	电力管道工程	☒ 米
隧道工程	☐ 长: 宽: 高:	路灯照明工程	☒ 座
排水管道工程	☒ 雨水管: 米 ☒ 污水管: 米	道路改造工程	☐ 长: 宽: 高:
排水箱涵工程	☐ 长: 宽: 高:	绿化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燃气工程	☒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其它工程-园建工程	☐

3. 其它工程: 岩土、交通、给排水、电气、迁改、拆除、交通疏解及水土保持等。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标准工期 **360**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

标准。国家、行业及工程所在地标准、规范存在不一致时，以较严格者为准。

五、合同价款

本合同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陆拾伍万捌仟叁佰柒拾贰元叁角捌分
(¥18658372.38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元)；

币种：人民币

以上安全文明施工费等金额最终以政府相关部门审定价为准，因财政审批、节假日等原因导致该合同款项的支付出现延迟，不视为发包人违约，发包人亦不需承担逾期支付款项的法律责任，承包人应继续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合同义务。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施工合同重点条款确认书；
4. 补充条款；
5. 专用条款；
6. 通用条款；
7. 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9.图纸;
- 10.工程量清单;
- 11.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 12.发包人和(或)工程师的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 13.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4年3月20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十、争议的解决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合同任一方均有权向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讼。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
华繁路 110 号嘉安达大厦 27 层
01-04 号

法定代表人: 郑泽湖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82975222

传 真: 0755-82975222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龙华支行

账 号: 44250100004000003588

邮 政 编 码: 518109

人是受雇于承包人或其分包单位，皆不负任何法律上的赔偿责任，承包人须保障发包人免受任何有关的索偿、要求、诉讼、费用和支出。

以上费用均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四、工程管理人员

11 工程师

11.1 发包人指定的工程师姓名：/

11.2 工程师行使的其他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的权力：/

对工程设计中的技术问题按照安全和优化的原则向设计人提出建议；涉及工程变更、工期顺延、工程款支付、主要材料及费用索赔的认可或确认；对发生不可抗力造成工程无法继续施工的处置；工程竣工验收及用项验收的确认；发包人单方面终止合同的决定；撤换项目经理等主要管理人员以及发包人认为的承包人或分包人不称职人员。

12 项目经理

12.1 项目经理的姓名：黄泉坤，身份证号：44142719760625001X。

12.2 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承诺不一致或未及时到位，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按照以下方式承担违约责任：

(1) 除符合《广东省建设工程项目招标投标后监督检查办法（试行）》第十一条规定的七种情形外，项目经理一律不得更换。承包人未经监理工程师和发包人书面同意，更换投标书中确认的本工程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每更换一人次向发包人支付协议书约定的合同价款的 1% 作为违约金，发包人有权在工程进度款支付时直接予以相应扣除；即使发包人批准同意更换，承包人仍须每更换一人次向发包人支付工程总价的 1% 作为违约金，发包人有权在工程进度款支付时直接予以相应扣除（关于更换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的处罚条款，若补充条款中承包人违约责任追究细则中与本条款矛盾的，以本条款为准）。更换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须到发包人备案。项目经理及其它应参会管理人员未经发包人批准，无故缺席包括但不限于工程例会、协调会，按每人次 2000 元的标准支付违约金，该项费用发包人有权在工程进度款中直接扣除。

(2) 承包人应充分了解本工程的紧迫性和重要性，承包人应为本项目配备技术负责人、专业工程师、施工员、预算员、质检员、安全员、材料员、资料员、劳务员、劳资专管员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20-440326-48-01-017933001001

标段名称: 龙庆路(华安路-工业路)道路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728万元(投标下浮率 9.00 %)

中标工期: 180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谢惜谦



本工程于 2024-03-2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4-3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4-05-08



查验码: 1283309638061332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编号: _____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 龙庆路（华安路-工业路）道路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

发 包 人: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一、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龙庆路(华安路-工业路)道路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 龙庆路呈南北走向,设计起点接华安路设计范围,设计终点与现状工业路相交,道路全长约 184.019 米,红线宽 15 米,为城市支路,横断面布置为: 2.5 米人行道+1.5 非机动车道+2×3.5 米机动车道+1.5 非机动车道+2.5 米人行道。其他工程内容包括交通、给排水、电气、燃气、绿化工程等。匡算建安费: 800.00 万元。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内容主要包括: (1) 龙庆路(华安路-工业路)道路工程(施工)工程施工图纸中的所有施工内容; (2) 《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全部内容; (3) 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本项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程项目。发包人有权力根据需要进行调整, 承包人须服从, 不得有异议。

1.房建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	金属门窗工程	☐
基坑支护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桩基类别:	通风空调工程	☐ 空调面积: 平方米
主体结构工程	☐ 混凝土 ☐ 砌体 ☐ 钢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
装饰, 装修工程	☐ 二次装修	电梯工程	☐ 电梯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	消防工程	☐
建筑给排水工程	☐	燃气工程	☐ 户数
建筑电气工程	☐	其它工程	☐

2.市政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 米
挡墙护坡工程	☒ 长: 米 宽: 米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
软基处理工程	☐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 平方米
道路工程	☒ 长: 宽:	电信管道工程	☒ 米
桥梁工程	☒ 座	电力管道工程	☒ 米
隧道工程	☐ 长: 宽: 高:	路灯照明工程	☒ 座
排水管道工程	☒ 雨水管: 米 ☒ 污水管: 米	道路改造工程	☒ 长: 宽: 高:
排水箱涵工程	☐ 长: 宽: 高:	绿化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	☐	燃气工程	☒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其它工程-园建工	☐

3. 其它工程: 交通、给排水、电气、燃气、绿化工程等。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暂定 2024 年 6 月 11 日（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暂定 2024 年 12 月 8 日（具体以竣工报告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80 天

标准工期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国家、行业及工程所在地标准、规范存在不一致时，以较严格者为准。

五、合同价款

本合同签约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柒佰贰拾捌万元整（¥ 7280000.00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元）；

币种：人民币

因财政审批、节假日等原因导致该合同款项的支付出现延迟，不视为发包人违约，发包人亦不需承担逾期支付款项的法律责任，承包人应继续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合同义务。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 1.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施工合同重点条款确认书；
- 4.补充条款；
- 5.专用条款；
- 6.通用条款；
- 7.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 8.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9.图纸；
- 10.工程量清单；
- 11.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 12.发包人和（或）工程师的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 13.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标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5 月 30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十、争议的解决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合同任一方均有权向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

法定代表人: 郑泽湖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82975222

传 真: 0755-82975222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龙华支行

账 号: 44250100004000003588

邮 政 编 码: 518109



2.5 龙华街道2020年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锦绣新村）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1020200167001001

标段名称: 龙华街道2020年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锦绣新村)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3484.665368万元

中标工期: 90天

项目经理(总监): 李峰



本工程于 2020-07-07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0/08/21



查验码: 3331762417708898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龙华街道 2020 年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
(锦绣新村)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龙华街道 2020 年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锦绣新村)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锦绣新村城中村综合治理项目属龙华街道 2020 年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之一,主要治理内容为道路工程、交通工程、建筑工程、电力工程、照明工程、电信工程、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有线电视工程等(具体详见本工程施工图纸)。

项目总投资为 4902.25 万元;本次发包工程估价: 4186.683384 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1) 龙华街道 2020 年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锦绣新村)工程施工图纸中的所有施工内容; (2) 《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全部内容; (3) 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本项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程项目。发包人有权力根据需要进行调整, 承包人须服从, 不得有异议。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

	/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方 ☐ 其它) ;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钢管混凝土 ☐ 型钢混凝土 ☐ 其它) ;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门窗 ☐ 幕墙: 平方米 ☐ 其它) ;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 ;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 其它) ;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 ;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 ;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 ☐ 附属建筑 ☐ 室外环境_____) 。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 庭院管: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 ;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其它)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叁仟肆佰捌拾肆万陆仟陆佰伍拾叁元陆角捌分 (¥34846653. 68元) (已下浮 17.13%) ;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大写) 捌拾捌万壹仟伍佰壹拾捌元壹角 (¥881518. 1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9月7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盖章签字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14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7份，承包人执3份。

合同副本其它保存单位及份数：4份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北路4247号

邮政编码：518100

法定代表人：刘文富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2793482572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

华繁路110号嘉安达大厦27层01-04号

邮政编码：518109

法定代表人：郑泽湖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2975222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龙华街道2020年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锦绣新村）

验收日期： 2024年1月11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龙华街道2020年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 (锦绣新村)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
工程规模	锦绣新村城中村综合治理项目属龙华街道2020年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之一, 主要治理内容为道路工程、交通工程、建筑工程、电力工程、照明工程、电信工程、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有线电视工程等	工程造价 (万元)	3484.665368万元
结构类型	城中村改造	工程用途	/
施工许可证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9.20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中土大地国际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B113006423-10/8
设计单位	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A14401329-6/1
施工单位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D244023916
监理单位	深圳市西伦土木结构有限公司		B144015805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 长	何国康
副 组 长	彭冲、叶家劲、吴敬文、郭振秋、
组 员	李峰、刘维佳、杨创新、刘华林、黄章庭、李晓冬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路工程	吴敬文	刘维佳、李峰、杨创新、黄章庭、李晓冬
给排水管道工程	吴敬文	刘维佳、李峰、杨创新、黄章庭、李晓冬
电力工程	吴敬文	刘维佳、李峰、杨创新、黄章庭、李晓冬
电信工程	吴敬文	刘维佳、李峰、杨创新、黄章庭、李晓冬
照明工程	吴敬文	刘维佳、李峰、杨创新、黄章庭、李晓冬
交通工程	吴敬文	刘维佳、李峰、杨创新、黄章庭、李晓冬
建筑工程	吴敬文	刘维佳、李峰、杨创新、黄章庭、李晓冬
燃气工程	郭振秋	陈武、刘华林、黄章庭、李晓冬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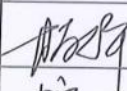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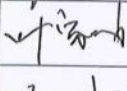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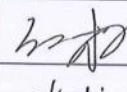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 名 称	质量保证 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 评 定	实测实量 评 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给排水管道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电力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电信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照明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交通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燃气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建筑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称	职 务	签 名
	信息中心			
	信息中心			
	信息中心			
陈武	深燃监理		监理	陈武
李峰	城建			
李峰	信息中心		施工	李峰
李峰	信息中心			
吴松	深圳市五环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总监	吴松
孙锡友	深圳市新城市规划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	孙锡友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完成了施工合同及设计文件约定的全部内容(含设计变更),各项资料齐全,现场检查无存在问题,观感质量符合要求,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整体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竣工验收规范的要求,同意竣工验收交付使用。

验收日期:2024年 1 月 11 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2.6华荣路景观提升工程(施工)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1020230073001001

标段名称: 华荣路景观提升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875.898603万元

中标工期: 150天

项目经理(总监): 钟祖坤



本工程于 2023-07-0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8-09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钟祖坤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8-09

钟祖坤

查验码: 1477889072683942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SFD-2015-06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华荣路景观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龙华区大浪街道

发 包 人: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华荣路景观提升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龙华区大浪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位于大浪街道华荣路(华旺路—华达路)路段,长度约1013米,建设规模约22792平方米。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园建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绿化工程、电气工程等(具体详见本工程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华荣路景观提升工程位于大浪街道华荣路(华旺路—华达路)路段,长度约1013米,建设规模约22792平方米。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园建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绿化工程、电气工程等(具体详见本工程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_____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_____ 米

☐ 挡墙护坡工程_长: _米; _宽: _米; 高: _米	☐ 电力管道工程_____米
☐ _软基处理工程_____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_____米	☐ 泵站工程_____平方米
☐ 道路工程_长: _米_宽: _米	☐ 隧道工程_长: _米_宽: _米_高: _米
☐ 桥梁工程_____座	☐ 道路改造工程_长: _米_宽: _米
☐ 排水箱涵工程_长: _米_宽: _米_高: _米	☐ 路灯照明工程_____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_____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 燃气工程_____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_ (☐ 基础_ ☐ 基坑支护_ ☐ 边坡_ ☐ 土石方_ ☐ 其它_____); _		
☐ 主体结构工程_ (☐ 钢筋混凝土_ ☐ 钢结构_ ☐ 网架_ ☐ 索膜结构_ ☐ 其它_____); _		
☐ 装饰装修工程_ (☐ 金属门窗_ ☐ 幕墙: _____平方米_ ☐ 其它_____); _		
☐ 通风与空调_ (☐ 通风_ ☐ 空调_ ☐ 其它_____); 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_ (☐ 室内给、排水系统_ ☐ 室外给、排水系统_ ☐ 其它_____); _		
☐ 建筑电气工程_ (☐ 室外电气_ ☐ 电气照明_ ☐ 其它_____); 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_ ☐ 信息网络系统_ ☐ 其它_____); 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_____	☐ 消防工程
☐ _ 室外工程_ (_ ☐ 室外设施_ _____ ☐ 附属建筑_ _____ ☐ 室外环境_ _____) _。		
☐ 燃气工程_ (户数: _____户; _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_ (☐ 通风_ ☐ 空调_ ☐ 其它_____); 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_ ☐ 室外给、排水系统_ ☐ 其它_____); _				

☐ 智能建筑__(☐ 综合布线系统__ ☐ 信息网络系统__ ☐ 其它____);
☐ 装饰装修__(☐ 抹灰__ ☐ 涂饰__ ☐ 饰面板(砖)__ ☐ 吊顶__ ☐ 其它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8 月 25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4 年 1 月 26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5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_%(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施工验收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捌佰柒拾伍万捌仟玖佰捌拾陆元零叁分 (¥8758986.03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贰拾陆万柒仟壹佰陆拾玖元零肆分 (¥267169.04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8月25日；

订立地点：大浪街道辖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_____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玖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3482572

地址：_____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

华繁路110号嘉安达大厦27层01-04

号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518109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经办人：黄忠亮 黄峰 杨智生

DL-2015-09-06
黄忠亮
2015 9 5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华荣路景观提升工程

验收日期： 2024 年 7 月 22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华荣路景观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龙华区大浪街道
工程规模	大浪街道华荣路（华旺路—华达路）路段，长度约1013米，建设规模约 22792平方米。	工程造价 (万元)	875.898603万元
结构类型		工程用途	市政公用
施工 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 年 11 月 25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深圳市弘源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乙测资字44513221
设计单位	深圳翰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A144028741 A244028748
施工单位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D244023916 D344024175
	/		/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144002103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

1、验收组

组 长	李坤峰
副 组 长	/
组 员	杨帆、罗勇、钟祖坤、滕凌云、陈继武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园建工程	/	/
绿化工程	/	/
给排水工程	/	/
电气工程	/	/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 名 称	质量保证 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 评 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园建工程	合格	好	合格	合格
绿化工程	合格	好	合格	合格
给排水工程	合格	好	合格	合格
电气工程	合格	好	合格	合格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illegibl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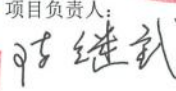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共四个个分部工程（园建、绿化、给排水、电气），经建设单位组织验收，各责任主体单位对本工程验收形成以下结论：华荣路景观提升工程完成了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资料编整规范，观感好，工程质量良质量等级为合格。

本工程的验收形式、验收程序、执行标准符合要求，各参加单位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并验收移交。

验收日期： 2024年7月10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钟祖坤 粤1422015201621432(00) 建筑 市政 2027.10.30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2.7浪口工业区道路景观提升工程（施工）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1020230067001001

标段名称: 浪口工业区道路景观提升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440.181470万元

中标工期: 150天

项目经理(总监): 陈海洪



本工程于 2023-06-1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7-1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7-18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bidder

查验码: 3957114196821340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SFD-2015-06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浪口工业区道路景观提升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龙华区大浪街道

发 包 人: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浪口工业区道路景观提升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龙华区大浪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位于大浪街道浪口工业区周边刘屋围路,长约 670 米,建设规模约 7399 平方米。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铺设人行道铺装 4073 平方米、路牙 842 米、台阶 213 平方米,新建防撞柱 73 个、花池 37 个,井盖改造 87 座,围墙改造 466 平方米,电箱围挡改造 137 平方米,沿街首层商铺立面改造 2626 平方米等。项目总概算 640.07 万元,招标控制价 518.928027 万元。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_____%; 集体资本 _____%; 民营资本 _____%; 外商投资 _____%; 混合经济 _____%; 其他 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1) 浪口工业区道路景观提升工程(施工)中的所有施工内容; (2) 《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全部内容; (3) 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本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程项目。发包人有权力根据需要进行调整, 承包人须服从, 不得有异议。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 金属门窗 ☐ 幕墙: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_____) 。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9 月 1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4 年 1 月 28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5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施工验收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肆佰肆拾万零壹仟捌佰壹拾肆元柒角 (¥ 4401814.70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玖万贰仟肆佰伍拾伍元玖角陆分 (¥ 92455.96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8 月 10 日;

订立地点: 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_____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玖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伍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3482572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
华繁路110号嘉安达大厦27层01-04号

邮政编码：518109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彭玉贵 郑泽坤

DL-Zens-09-03
2019 9 5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浪口工业区道路景观提升工程

验收日期: 2024年5月28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浪口工业区道路景观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龙华区大浪街道
工程规模	罗屋围路（华明路-华韵路）周边建筑及人行道更新，全长1300米，改造楼栋共计14栋	工程造价 (万元)	440.18147
结构类型	市政	工程用途	市政公用
施工 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年9月5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资 质 证 号	
设计单位	思城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A242020814-6/1
施工单位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D244023916 D344024175
	/		/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E244061580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 长	彭文贵
副 组 长	/
组 员	张飞杰、陈继武、陆鑫、刘昇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园建工程	/	/
建筑工程	/	/
其他工程	/	/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 名 称	质量保证 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 评 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园建工程	合格	好	合格	合格
建筑工程	合格	好	合格	合格
其他工程	合格	好	合格	合格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illegible]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共三个分部工程（园建、建筑、其他），经建设单位组织验收，各责任主体单位对本工程验收形成

以下结论：浪口工业区道路景观提升工程完成了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资料编整规范，观感质量良好，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本工程的验收形式、验收程序、执行标准符合要求，各参加单位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并验收移交。

验收日期： 2024 年 5 月 24 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彭文贵	项目总监: 张飞杰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 44006013 有效期 2025.05.20 深圳市中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海洪 法人代表: 陈海洪	项目负责人: 陈继武	项目负责人: 陈继武



2.8 铁路东莞站配套工程桑茶快速路工程第二标段（土建工程

K1+100~K3+520)

东莞市建设工程

中标通知书 (第五联)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省、市有关招标投标规定,经2017年12月26日公开招标投标,你单位在铁路东莞站配套工程桑茶快速路工程第二标段(土建工程 K1+100-K3+520)工程项目(招标编号:SSASSC11708851)中标。

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2018年2月4日1时1分前到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与招标单位签订合同。

工程具体情况如下表:

招标单位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招标代理机构	广州东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承包工程项目及范围	铁路东莞站配套工程桑茶快速路工程第二标段(土建工程 K1+100-K3+520)(按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包含内容)包括:1、道路工程:①路基工程(含土石方工程、地基处理等);②路面工程(含新建主路的5%水泥稳定碎石下基层和4%水泥稳定碎石底基层,新建辅路的4%水泥稳定碎石底基层,温周路拓宽车道4%水泥稳定碎石层(加宽宽度≥2.5m)和现浇C15混凝土基层(加宽宽度≤2.5m),砼路面与沥青路面相接段4%水泥稳定级配碎石和C35水泥混凝土层;③附属工程(含路缘石、平石、人行道铺装、中央分隔带护栏、边坡防护、交通疏解等);2、桥梁工程(含桩基、墩柱、支座、承台、箱梁、梯道、桥上路灯基础及预埋件、桥上交通设施基础等;不含防水涂层;3、给排水工程:含管道基础处理、给排水管道、检查井等;4、电气工程:含线管预埋、电缆沟、工作井、路灯基础、温周路泵站电气工程(含泵站箱变、箱变外接电源、泵站一体化)、温周路下穿通道光导管、温周路10米路灯拆除及改迁等;5、结构工程:含箱涵、U形槽、温周路下穿通道防水(含防水卷材、防水涂料)等;6、岩土工程:含基坑支护等;7、拆除工程:含路面、人行道等;8、绿化填土:除绿化带表层绿化种植土及微地形填土以外的绿化填土。以上招标范围未尽事宜,请详见招标图纸,并满足设计文件的要求。		
中标报价	叁亿叁仟贰佰伍拾伍万捌仟零陆拾陆元陆角壹分	下浮率	8.60%
单列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措施费	壹仟叁佰柒拾陆万贰仟玖佰捌拾陆元零柒分		
定额日工资总额	柒仟玖佰贰拾玖万捌仟捌佰肆拾陆元玖角壹分		
工程规模	铁路东莞站配套工程桑茶快速路第二标段(土建工程 K1+100-K3+520)主路全长2.42公里,包括温周路下穿通道,全长350米,采用U型槽+箱型隧道+U型槽布置,隧道最大断面面积约65.75m ² ;文塔路跨线桥,全长约342.4米、最大跨度45米;K1+340人行天桥,全长约66.8米,最大跨度16.5米;道路等级为城市快速路,主路双向六车道,设计行车速度为80km/h,最大给水管径为DN500,最大排水管径为DN1650。		
开、竣工日期	2017-12-28至2020-08-13	质量等级	合格
项目经理	高志斌	资质证号	粤164050700188
招标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私章) 2018年1月4日	招标代理机构: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私章) 2018年1月4日	交易场所: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公章)	

说明:本通知一式五份,第一联:行政主管部门、第二联: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三联:招标单位、第四联:招标代理机构、第五联:中标单位各执一份,涂改、复印无效。

工程编号: SSASSC11708851

合同编号: _____

广东省建设工程 标准施工合同

2009 年版

工程名称: 铁路东莞站配套工程桑茶快速路工程第二标段
(土建工程 K1+100~K3+520)

工程地点: 东莞市东城区

发 包 人: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承 包 人: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设厅制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铁路东莞站配套工程桑茶快速路工程第二标段（土建工程K1+100~K3+520）

工程地点：东莞市东城区

工程内容：主要包括：1、道路工程；2、桥梁工程；3、给排水工程；4、电气工程；5、结构工程；6、岩土工程；7、拆除工程；8、绿化填土等。

工程规模：铁路东莞站配套工程桑茶快速路第二标段（土建工程K1+100~K3+520）路全长2.42公里，包括温周路下穿通道，全长350米，采用U型槽+箱型+U型槽布置，隧道最大断面面积约65.75m²；文塔路跨线桥，全长约342.最大跨度45米；K1+340人行天桥，全长约66.8米，最大跨度16.5米；道级为城市快速路，主路双向六车道，设计行车速度为80km/h，最大给水为DN500，最大排水管径为DN1650。

结构形式：/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号：/

资金来源：全部市财政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铁路东莞站配套工程桑茶快速路工程第二标段（土建工程K1+100~K3+520）（按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包含内容）包括：1、道路工程：①路基工程（含土石方工程、地基处理等）；②路面工程（含新建主路的5%水泥稳定碎石下基层和4%水泥稳定碎石底基层，新建辅路的4%水泥稳定碎石底基层，温周路拓宽车道4%水泥稳定碎石层（加宽宽度 ≥ 2.5 m）和现浇C15混凝土基层（加宽宽度 ≤ 2.5 m），砼路面与沥青路面相接段4%水泥稳定级配碎石和C35水泥混凝土层；③附属工程（含路缘石、平石、人行道铺装、中央分隔带护栏、边坡防护、交通疏解等）；2、桥梁工程含桩基、墩柱、支座、承台、箱梁、梯道、桥上路灯基础及预埋件、桥上交通设施基础等；不含防水涂层；3、给排水工程：含管道基础处理、给排水管道、检查井等；4、电气工程：含线管预埋、电缆沟、工作井、路灯基础、温周路泵站电气工程（含泵站箱变、箱变外接电源、泵站一体化）、温周路下穿通道光导灯、温周路10米路灯拆除及改迁等；5、结构工程：含箱涵、U形槽、温周路下穿通道防水（含防水卷材、防水涂料）等；6、岩土工程：含基坑支护等；7、拆除工程：含路面、人行道等；8、绿化填土：

除绿化带表层绿化种植土及微地形填土以外的绿化填土。以上招标范围未尽事宜，请详见招标图纸，并满足设计文件的要求。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960天。

拟从2017 年 12 月 28日开始施工，至2020 年 08 月 13日竣工完成。

(实际开工时间以发包人书面进场通知载明时间为准，竣工时间以发包人复核批准的时间为准)。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大写）：叁亿肆仟陆佰叁拾贰万壹仟零伍拾贰元陆角捌分；

（小写）：¥346321052.68元。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其中包含：

定额工日工资总额为人民币（大写）：柒仟玖佰贰拾玖万捌仟捌佰肆拾陆元玖角壹分（¥79298846.91元）。

单列部分的：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为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柒拾陆万贰仟玖佰捌拾陆元零角柒分，人民币（小写）：¥13762986.07元。

施工升降机安全监控系统费人民币（大写）：零元，人民币（小写）：0元；

赶工措施费人民币（大写）：零元，人民币（小写）：0元；

额外增加的赶工措施费人民币（大写）：零元，人民币（小写）：0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2.2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间: 2018 年 2 月 12 日

订立合同地点: 东莞市南城区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于 当天 生效。

发 包 人: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公章)

地 址: 南城区西平宏伟路九天大厦九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承 包 人: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新闻路侨福大厦
10楼A、B、C、D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82928718

传 真: 0755-82928718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圳景苑支行

帐 号: 44250100008600000950

邮政编码: 518034

电子邮箱:

开户名称: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铁路
东莞站配套工程桑茶快速路工程第二标段
(土建工程 K1+100-K3+520)

开户银行: 东莞银行中心区政和支行

账号: 540000110011012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工程名称: 铁路东莞站配套工程桑茶快速路工程第二标段
(土建工程K1+100~K3+520)

验收日期: 2025年1月13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铁路东莞站配套工程桑茶快速 路工程第二标段 (土建工程K1+100~K3+520)	工程地点	东莞市东城区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 道路桥梁长度等)	路线全长2.42公里	工程造价 (元)	398438856.37元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18年5月21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5年1月13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ZJS201801005-01
建设单位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勘察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B 144002073
施工单位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D 144045487
	/		/
	/		/
监理单位	湖北三峡建设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E 142002679
设计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A 144002073-10 / 1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苏腾达
副组长	韦龙归
组员	翟志锋、陈玉明、张海凤、陈晓义、段慧珍、李焕连、吴晓翠、张文轩、张辉、杨艳菲、邱圣平、周丽琴、叶俊良、陈仲贤、郑佳欣、林伟芬、黄浩彬、苏秀华、毛民、郑镇兴、吕志明、张军、梁余流、张贻鸿、刘翠利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路工程	韦龙归	苏秀华、郑佳欣、刘翠利
桥梁工程	张辉	张贻鸿、梁余流、郑镇兴
给水排水 管道工程	陈晓义	段慧珍、叶俊良、吕志明、林伟芬
给水排水 构筑物工程	张海凤	吴晓翠、李焕连、陈仲贤
绿化工程	/	/
园林附属 工程	/	/
隧道工程	翟志锋	张文轩、周丽琴、张军
交通设施工程	/	/
污水处理工程	/	/
防洪工程	/	/
供电及照明工程	陈玉明	邱圣平、杨艳菲、毛民、黄浩彬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	质量保证 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 评 定	实测实量 评 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符合要求	一般	合格	合格
桥梁工程	符合要求	一般	合格	合格
给水排水 管道工程	符合要求	一般	合格	合格
给水排水 构筑物工程	符合要求	一般	合格	合格
绿化工程	/	/	/	/
园林附属 工程	/	/	/	/
隧道工程	符合要求	一般	合格	合格
交通设施 工程	/	/	/	/
污水处理 工程	/	/	/	/
防洪工程	/	/	/	/
供电及照明 工程	符合要求	一般	合格	合格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称	职 务	签 名
苏腾达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副科长	苏腾达
韦龙归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项目组长	韦龙归
翟志锋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高级工程师		翟志锋
陈玉明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工程师		陈玉明
张海凤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高级工程师		张海凤
陈晓义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工程师		陈晓义
张辉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高级工程师		张辉
段慧珍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工程师		段慧珍
李焕连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高级工程师		李焕连
吴晓翠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高级工程师		吴晓翠
张文轩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助理工程师		张文轩
杨艳菲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工程师		杨艳菲
邱圣平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工程师		邱圣平
周丽琴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高级工程师		周丽琴
叶俊良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助理工程师		叶俊良
黄浩彬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工程师		黄浩彬
陈仲贤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工程师		陈仲贤
郑佳欣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郑佳欣
林伟芬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工程师		林伟芬
苏秀华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经理	苏秀华
郑镇兴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副经理	郑镇兴
毛民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副总工	毛民
吕志明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吕志明
张军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勘察负责人	张军
梁余流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设计负责人	梁余流
张贻鸿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张贻鸿
刘翠利	湖北三峡建设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总监	刘翠利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铁路东莞站配套工程桑茶快速路工程第二标段 (土建工程K1+100~K3+520)

工程地点: 东莞市东城区

工程内容: 主要包括: 1、道路工程; 2、桥梁工程; 3、给排水工程; 4、电气工程; 5、结构工程; 6、岩土工程; 7、拆除工程; 8、绿化填土等。

工程规模: 铁路东莞站配套工程桑茶快速路第二标段 (土建工程K1+100~K3+520), 道路全长2.42公里, 包括温周路下穿通道, 全长350米, 采用 U 型槽+箱型隧道+ U 型槽布置, 隧道最大断面面积约65.75m²; 文塔路跨线桥, 全长约444米, 最大跨度46米; K1+500人行天桥, 全长约67.4米, 最大跨度32米; 道路等级为城市快速路, 主路双向六车道, 设计行车速度为80km/h, 最大给水管径为DN400, 最大排水管径为DN1650。

资金来源: 全部市财政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铁路东莞站配套工程桑茶快速路工程第二标段 (土建工程K1+100~K3+520) (按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包含内容) 包括: 1、道路工程: ①路基工程 (含土石方工程、地基处理等); ②路面工程 (含新建主路的5%水泥稳定碎石下基层和4%水泥稳定碎石底基层, 新建辅路的4%水泥稳定碎石底基层, 温周路拓宽车道4%水泥稳定碎石层 (加宽宽度≥2.5m) 和现浇C15混凝土基层 (加宽宽度≤2.5m), 砼路面与沥青路面相接段4%水泥稳定级配碎石和C35水泥混凝土层; ③附属工程 (含路缘石、平石、人行道铺装、中央分隔带护栏、边坡防护、交通疏解等); 2、桥梁工程含桩基、墩柱、支座、承台、箱梁、梯道、桥上路灯基础及预埋件、桥上交通设施基础等; 不含防水涂层; 3、给排水工程: 含管道基础处理、给排水管道、检查井等; 4、电气工程: 含线管预埋、电缆沟、工作井、路灯基础、温周路泵站电气工程 (含泵站箱变、箱变外接电源、泵站一体化)、温周路下穿通道光导灯、温周路10米路灯拆除及改迁等; 5、结构工程: 含箱涵、U 形槽、温周路下穿通道防水 (含防水卷材、防水涂料) 等; 6、岩土工程: 含基坑支护等; 7、拆除工程: 含路面、土石方等; 8、绿化填土: 除绿化带表层绿化种植土及微地形填土以外的绿化填土。以上招标范围未尽事宜, 请详见招标图纸, 并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三、王山路跨线桥立交节点工程作为铁路东莞站配套工程桑茶快速路工程第二标段 (土建工程K1+100~K3+520) 的增加工程, 由乙方按承包图纸设计范围施工。

该工程由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承建, 开工日期 2018年5月21日, 完工日期为: 2024年9月28日。

该工程技术资料齐全, 符合要求, 履行合同情况良好, 工程质量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工程合同要求。验收时参与验收各方一致同意本工程通过验收。外观质量评定: 一般, 质量评定等级: 合格。

验收日期: 2025年1月13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

(执业资格签章)

(执业资格签章)

(执业资格签章)

2025 年 1 月 13 日

2025 年 1 月 13 日

2025 年 1 月 13 日

2025 年 1 月 13 日

2025 年 1 月 13 日

3、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附表3: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技术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级别	证号	专业	证书类别	级别	证号	专业
1	王增龙	项目经理	高级	Z202405230107	建筑工程	注册建造师证	壹级	粤 1442014201529614	市政、建筑
2	杨秀钢	技术负责人	高级	090101883	市政工程	职称证	高级	090101883	市政工程
3	郑泽湖	质量负责人	高级	粤高职证字第 0802001500549 号	路桥工程	上岗证	/	09158792025301368 5	土建
4	李超	安全负责人	高级	Z202405230103	市政工程	安全 C 证	/	粤建安 C3(2020)0037205	/
5	洪生锐	市政工程师	中级	粤中职证字第 0902004000785 号	市政	职称证	中级	粤中职证字第 0902004000785 号	市政
6	杨华忠	土建工程师	中级	K501300284	工民建	职称证	中级	K501300284	工民建
7	郑松秋	电气工程师	中级	粤中职证字第 0802003700646 号	电气	职称证	中级	粤中职证字第 0802003700646 号	电气
8	蒋鸿羽	给排水工程师	中级	Z202005243130	给排水工程	职称证	中级	Z202005243130	给排水工程
9	郑文南	施工员	/	/	/	上岗证		09158792025301368 3	/
10	冯涛	造价工程师	中级	Z3402100083	工民建	注册造价师证	/	建 [造]1107440002877 0	土木建筑工程
11	郑燕芳	质量员	/	/	/	上岗证	/	09158792025301368 4	/
12	周炜东	安全员	/	/	/	安全 C 证	/	粤建安 C3 (2012) 0005114	/
13	郑浩彬	安全员	/	/	/	安全 C 证	/	粤建安 C3(2009)0003964	/
14	杜子中	材料员	/	/	/	上岗证	/	09158792025301367 6	/
15	郑素津	资料员	/	/	/	上岗证	/	09158792025301144 1	/
16	陈坚洪	劳资专管员	/	/	/	上岗证	/	09158792024070957 21	/

(1) 王增龙项目经理

姓 名	王增龙	性 别	男	年 龄	38	
职 务	建造师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参加工作时间		2008 年	从事项目经理年限		11 年	
项目经理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14201529614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项目任职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宝安区 2018 年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内建筑拆除清运项目(麻布 B 片区)	512.78105 万元	2018.10.12 2019.9.19	已完	合格	项目经理
揭西县灰寨镇人民政府	揭西县灰寨镇 4 个行政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生态宜居美丽示范村项目施工	2151.559938	2020.1.25 2020.12.16	已完	合格	项目经理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8月20日
- 2026年02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王增龙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7年10月01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4201529614

聘用企业: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4-07-12至2027-07-11)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7-12至2027-07-1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王增龙

个人签名: 王增龙

签名日期: 2025.8.27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5年08月22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7)0010375

姓 名:王增龙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7年10月01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8年01月03日

有 效 期:2023年10月24日 至 2027年01月02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10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姓名: 王增龙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7年10月1日
	Date of Birth
	专业名称: 市政工程
	Speciality
	级别: 高级工程师
	Level
	批准日期: 2024年1月3日
	Approval Date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发证单位(盖章):
	Issued by
编号: Z202405230107 No.:	发证日期: 2024年1月16日
	Date of issue

(无发证机构钢印无效)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增龙 性别 男, 一九八七年十月一日生, 于二〇〇四年九月至二〇〇八年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名: 青岛理工大学

证书编号: 104291200805002314

校(院)长: 侯世杰

二〇〇八年七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增龙

社保电脑号：643818521

身份证号码：3707841987100123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2359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3	11	6002359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2023	12	6002359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2024	01	6002359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2024	02	6002359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2024	03	6002359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2024	04	6002359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2024	05	6002359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2024	06	6002359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2024	07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08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09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10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11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12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5	01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2025	02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2025	03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4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5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6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7	6002359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8	6002359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9	6002359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0	6002359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1	6002359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合计			15900.96	8290.96			2460.26	820.17			820.17		826.04	478.0	125.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2b0b06bab9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3592
单位名称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6201803020001004

标段名称: 宝安区2018年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内建筑拆除
清运项目(麻布B片区)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512.781050万元

中标工期: 60

项目经理(总监): 王增龙



本工程于 2018-08-27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宝安分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
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8-10-24

查验码: 8272994831809175

查验网址: www.szjsjy.com.cn

3. 承包人理解现场施工对本招标工程施工区域、施工顺序、施工相关节点的影响，并承诺：在投标阶段已充分考虑施工区域的调整、交叉施工对工期影响的风险，可能出现的各种规模的下雨、台风、高温天气、停水、停电、节假日（包含五一、十一、元旦、春节等法定长假）对工期的影响、劳务市场变化的影响、政府大型活动对工期的影响、工地周边环境等因素影响，并采取积极措施，保证按合同约定工期，质量要求完成所有工作内容。
4. 要求承包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 7 天内按发包人规定编写上报总进度计划、月进度计划，并对进度计划的完成情况定期进行检讨，如因月实际进度无法按计划完成，发包人有权利暂停部分进度付款。
5. 发包人可根据现场施工进度实际情况，对施工进度调整，承包人承诺及时跟进调整，无条件配合、执行，并依照有关约定定期、保质地完成施工任务。
6. 由于现场施工工作面的限制，发包人可能不能一次性提供所有招标准范围内作业面，承包人应根据现场的实际情况，及时调整平面布置以及人、机、料的安排，以确保竣工日期目标的实现，承包人不因此提出任何的工期及费用索赔。同时，发包人要求的总进度计划并不完全保证承包人按按所定的进度计划连续不断的施工，假如因实际施工情况而需要有关进度计划作出修改时，承包人须予以配合及不能为此而作出任何的索赔。
7. 承包人须与本项目的各参与方、政府行政部门、职能管理部门积极协调、配合，使施工进度符合主要施工节点及总工期要求，因缺少协调沟通造成的一切后果如延误工期等，将由承包人负责。
8.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工期顺延，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相应金额的违约金。逾期竣工违约金计算方法为每延误一天，承包人支付 5000 元该期违约金赔偿金，逾期完工违约金的上限，违约金赔偿金累计不超过 50 万元。

六、质量、安全文明施工要求

（一）质量管理

1. 工程质量按国家及行业的有关技术规范设计及设计文件中的技术要求进行施工，确保工程质量。
2. 完成所有建筑物、构筑物、附着物拆除工程，拆除后严禁遗留生活垃圾、拆除建筑物、构筑物、附着物范围内严禁堆放生活垃圾。
3. 承包人在拆除场地内所有建筑物及附属构筑物的地上建筑主体以原建筑物首层地面为道。承包人在完成渣土清运后移交发包人场地时，任何地方标高均不得高于原首层地面标高（标高差均在正负 10cm）整平场地，以后再进行复垦工程。
4. 承包人在进场拆除施工前，必须对被拆除物及其周围进行详细勘测，对拆除施工全面规划，编制拆除施工组织设计和安全技术措施，特别是临近市政道路的单体建筑物，要求承包人有专项的单体拆除施工组织设计和安全技术措施。（要求施工期内必须采用全封闭围挡，且围挡在拆除工程结束后做原状保留，至发包人通知拆除围挡时为止，相应片区的围挡应保持风格统一，围挡交界处，承包人也自行与相邻施工单位协调确定工作量，避免发生矛盾，若因围挡不当造成工期延误，将按照本合同第十六条违约责任条款处理），并经发包人及相关部门审核通过后方可进行施工。

7

13. 房屋拆除施工现场应对毗邻建筑物、构筑物、地下管线、电气设施（含户外柜、临时配电箱、配电室）等采取专项防护措施。房屋拆除施工危及周边安全的，应立即停工，采取相应整改措施并确认安全后，方可恢复施工。拆除施工严禁立体交叉作业。
14. 承包应以应为施工人员进行办理相关手续，签订劳动合同，购买人身意外险，配备齐全及合格的劳动防护用品；进场前需进行安全培训，考试合格后方可上岗作业；特种作业人员应取得相关资质证书。
15. 拆除工程开工前，必须对施工人员进行书面安全技术交底。
16. 房屋拆除开始前，需联合监理单位及相关单位对房屋及周边安全情况进行核查，检查合格后，应立即对相关拆除区域及拆除涉及到的危险区域进行警示隔离，派专人监管，在确保安全后方可开展拆除工作。
17. 在恶劣的气候条件下，严禁进行拆除作业。
18. 当日拆除施工结束后，所有机械设备及物料应撤离拆除现场，施工期间的临时设施应与被拆除建筑保持安全距离。
19. 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必须按照国家标准《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JGJ46 的有关规定执行。
20. 施工现场应建立健全动火管理制度，施工作业动火时，必须履行动火审批手续，领取动火证后方可在规定时间内、地点作业。作业时配备专人监护，作业后应必须确认无火灾隐患后，方可离开作业地点。
21. 拆除建筑时，当遇到易燃、可燃物及保温材料时，严禁明火作业。
22. 拆除工程施工过程中，当发生重大险情或生产安全事故时应及时启动应急预案排除险情，组织抢救，保护事故现场，并向发包人及有关部门报告。
23. 使用深圳市围挡提升改造工程的新型钢结构围档本工程围挡红线范围进行围档封闭，在围挡外侧张贴（悬挂）有关告示、警示标志，并在围挡内侧设置 6*12m 高的钢管架手架（挂设安全网）防止扬尘向外扩散污染环境，围挡须符合《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围挡设置提升工作方案》（深建质安〔2017〕264 号）以及《深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进一步做好建设工程施工围挡改造提升工作的紧急通知》（深建质安〔2018〕30 号），围挡必须按发包人要求实施，围挡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24. 在每个工程围挡范围内设置至少一个入口和一个出口，在出口处设置洗车槽对离开工地的渣土车等车辆进行冲洗，保证市政道路的清洁，严禁将污水直接排放至市政管网。
25. 工地各出入口应安装监控摄像头及照明设备，摄像头的分辨率及照度应满足能清晰记录车牌及反底车辆冲流情况的要求，录像记录要求连续保存 1 个月以上。
26. 渣运渣土的车辆应封闭或覆盖，出入现场时应有专人指挥。渣运渣土的作业时间及路线应遵循深圳相关规定。
27. 对地下的各类管线，承包单位应在场面上设置明显标识，对水电气的检查井、污水井应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
28. 承包单位应按规定编制环境污染防治实施方案，切实做好房屋拆除作业现场扬尘、噪声等污染的防控，并接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环保部门的监督管理。
29. 项目施工现场严格执行《宝安区罗米年初建设行业扬尘污染专项整治工作方案》要求，落实“6

9

5. 本次拆除工程质量严格按照工程范围要求，并做好场内及周边设备设施、管道及周围建筑物、树木的保护工作，无任何受损事件发生。综合废弃物及时清运至场外，且综合废弃物处理质量满足深圳市相关要求。
6. 承包人在施工现场必须配备合格、齐全的管理人员，建立完善的质量、进度保证体系，制定详细的场内及周边设备设施、管道及周围建筑物、行人、车辆、树木的保护方案，并严格落实。
7. 应接受有关建设、设计要求和发包人的指令进行施工，随时接受发包人的检查，为检查提供便利条件，及时根据要求向发包人提供与工程质量有关的技术资料并随检查结束进行整改。
8. 各项验收资料需按发包人要求时间内（已竣工工期为准）完成并自验收合格后提交监理单位及发包方验收。如不按时提交发包人将按情节严重给予每天 5000 元以上罚款。

（二）安全文明施工管理

1. 除非有发包人明确书面指令指令，承包人有责任对现场的给水、电、气设施及地下构筑物进行保护，如承包人未履行上述义务，造成水、电、气设施和地下构筑物损坏，全部由承包人负责修复并承担由此所发生的费用，由此造成的工期不予顺延。
2. 承包人在拆除施工时应经培训，并取得《拆除施工管理人员上岗证》或《建筑工人（拆除工）上岗证》后方可上岗。
3. 拆除工程噪声应符合国家《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的规定和深圳市相关规定，临近住宅区域夜间不得进行拆除施工，必须进行夜间施工的，应经发包人同意后，由承包人向拆除工程所在地的有关部门提出申请，获准后施工。
4. 人工拆除主要扬尘环节应有控制措施，机械拆除、爆破拆除或放炮拆除，应采用湿法作业，或配备洒水车，确保拆除时不扬尘飞扬。
5. 建筑垃圾的综合减量化回收利用处理方式与国家、省、市所倡导的节能、节水、环保、可持续发展、循环经济的政策法规相符。
6. 建筑垃圾清运车辆，由施工场地前必须经过仔细清洗，经监理单位同意后才可发车。
7. 本项目拆除工程应符合《深圳市房屋拆除工程管理办法》、《深圳市宝安区房屋建筑拆除工程管理条例》、《深圳市建筑垃圾减量化与利用条例》（2009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对建筑垃圾减量化与利用工作的通知》（深府办函〔2012〕130 号）等文件规定，施工期间若政府有关部门出台新的规定，则依据新规定实施，相应费用均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不做调整。
8. 防护棚架设置必须满足《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十项标准》要求。
9. 拆除施工采用的脚手架、安全网，必须由专业人员进行设计方准搭设，由有关专业人员进行验收后方可使用。水平作业时操作人员应保持安全距离。
10. 安全防护设施验收时应类别逐项检查，并有验收记录。
11. 作业人员必须配备相应的劳动防护用品，并正确使用。
12. 承包人在拆除拆除工程安全施工和临时设计安全专项施工方案施工，在拆除施工现场划定危险区域并设置警戒线和相关的安全标志，应派专人监管。

8

- 个 100%”的目标，施工围挡及外架 100%封闭，出入口及车行道 100%硬化，出入口 100%安装冲洗设施，易起尘作业面 100%湿法施工，裸泥土及易起尘物料 100%覆盖，出入口 100%安装 TSP（总悬浮微粒）在线监测设备。
30. 拆除项目工地须按每 1000 平方米配置一台移动式雾炮，单个集装箱底盘半径不小于 30 米。
31. 承包人要严格执行发包人有关质量安全管理的管理制度。

七、场地移交管理

1. 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拆除前承包人协助发包人对各房屋进行验收、移交和接管，办理书面移交手续，发包人将房屋及钥匙移交给承包人保管、拆除、处置。单栋建筑内各房屋全部移交完毕后，承包人必须按发包人通知时间进行拆除施工，不得以任何理由拖延或拖延。
2. 当日拆除的建筑废弃物应及时清运至场外，并做好扬尘防护措施。
3. 单栋建筑拆除完成后，承包应确保 3 日内完成废弃物清运及场地清理工作，清理结束后再报监理单位及发包人验收。
4. 渣土整体拆除完成后，承包人应在 5 日内完成所有废弃物清运及场地清理，组织验收移交。
5. 场地移交时间为工期截止日前 5 天（因发包人原因造成工期推迟的可顺延），因承包方原因造成移交时间推迟的，承包人还应向发包人移交场地的应按照每日一万元的标准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6. 场地移交标准：
 - (1) 所有拆除废弃物清运完毕
 - (2) 完成场地平整达到拆除标准控制标准
 - (3) 对场地进行清扫、冲洗，达到深圳市扬尘防控控制标准。

八、现场管理配合要求

1. 项目经理必须持有相关资质证书，现场项目经理必须与投标时经发包人确认的人员名单一致，项目经理必须常驻现场，离开现场 2 天（含 2 天）以上需经发包人同意，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不得中途更换项目经理，除非因离职、生病，发包人有权利对不称职的项目经理向承包人提出更换，因人员更换导致的工期延误，承包人必须自行承担。
2. 发包人有权利对场内建筑物拆除顺序作出的调整 and 安排，承包人也需配合。
3. 承包人要作好施工原始记录，汇总施工技术资料作为竣工文件移交发包人。
4. 承包人必须按发包人的指令及审批后的施工方案和安全生产技术规范进行施工，并达到发包人的验收标准。
5. 承包人也必须指派负责与监理及发包人互相联系，参加发包人组织的协调会；服从发包人的指示和管理，执行发包人在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方面的规章制度，服从发包人对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及执行各项规章制度方面的检查及处罚。

九、施工管理要求

本工程接受联合招投标，但中标人中负责拆除作业的承包人必须履行工程总承包职责，其对废弃物

10

综合处等联合管理责任，总包管理费已在投标报价中。由于承包人未能及时对工程接口问题进行协调，未履行总包管理职责，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20 万元/次。

2、拆除作业要求

(1) 当采用人工拆除作业时，应满足以下要求：

1) 进行人工拆除作业时，楼板上严禁人员聚集或堆放材料，作业人员应在稳定的结构或脚手架上操作，被拆除的构件应有安全的放置场所。

2) 人工拆除施工应坚持“先维护结构、后承重结构”的原则从上至下，逐层拆除，分段进行，不得垂直交叉作业，作业面的孔洞应及时封闭。

3) 人工拆除建筑墙体时，严禁采用掏洞或推倒的方法。

4) 拆除建筑的栏杆、楼梯、楼板等构件，应与建筑结构整体拆除进度相配合，不得先行拆除。建筑的承重梁、柱，应在其所承载的全部构件拆除后，再进行拆除。

5) 拆除梁和悬挑构件时，应采取有效的下落控制措施，方可切断两端的支撑。

6) 拆除柱子时，应沿柱子底部剔凿出钢筋，使用手动倒链定向牵引，再采用气焊切割柱子三面钢筋，保留牵引方向正面的钢筋。

7) 新拆管道及容器时，必须在查清残留物的性质，并采取相应措施确保安全后，方可进行拆除施工。

(2) 当采用机械拆除作业时，应满足以下要求：

1) 当采用机械拆除时，应坚持“先维护结构、后承重结构”的原则从上至下，逐层分段进行。应先拆除非承重结构，再拆除承重结构。拆除框架结构建筑，必须按楼板、次梁、主梁、柱子的顺序进行施工，对只进行部分拆除的建筑，必须先将保留部分加固，再进行分离拆除。

2) 施工中必须由专人负责监测被拆除建筑的结构状态，做好记录，当发现有不稳定状态的趋势时，必须停止作业，采取有效措施，消除隐患。

3) 拆除施工时，应按照施工组织设计选定的机械设备及吊装方案进行施工，严禁超负荷作业或任意扩大使用范围，供机械作业使用的场地必须保证足够的承载力，作业中机械不得同时回转、行走。

4) 进行高处拆除作业时，对较大尺寸的构件或沉重的材料，必须采用起重机具及时吊下，拆卸下来的各种材料应及时清理，分类堆放在指定的场所，严禁向下抛掷。

5) 采用双机抬吊作业时，每台起重机的负荷不得超过允许载荷的 80%，且应对第一吊进行试吊作业；施工中必须保持两台起重机同步作业。

6) 拆除前应作业的起重机司机，必须严格执行操作规程，信号指挥人员必须按照国家标准《起重吊钩指挥信号》GB5082 的规定作业。

7) 拆除钢屋架时，必须采取绳索将其吊牢，防止起重机吊钩后，方可进行气割切割作业。吊运过程中，应采取临时拉结措施使吊钩处于稳定状态。

(3) 当采用其他拆除方式如爆破拆除、静力拆除、拆除工艺应严格遵守《建筑拆除安全技术规范》、《爆破安全规程》相关要求，并负责相关审批文件的申报、协调项目周边受影响区域的安全协议的签订、申请周边道路临时封路等因作业所涉及到的所有工作的办理，此项费用已包含在工程报价中。

3、废弃物综合利用管理

(1) 废弃物综合利用所有费用已经涵盖在工程报价中。

(2) 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提供建筑垃圾废弃物综合利用台账、设备和人员等情况，并确保提供材料数据的真实性。

(3) 建筑垃圾废弃物综合利用的承包单位应接受承包人的统一管理，如因不服从管理导致工程延期或产生不良影响的，每次对综合废弃物承包单位处罚 5 万元。

(4) 承包单位应严格按照深圳市相关制度要求，落实各项建筑垃圾废弃物综合处置工作；如因废弃物处置不到位，对综合废弃物承包单位一次处罚 20 万，承包人承担连带责任，一次处罚 5 万元。

(5) 本次拆除项目要求建筑垃圾废弃物运至综合利用厂进行集中处理利用，综合利用厂处理能力应不小于 100 万吨/年，资源化利用率≥92%，严禁在项目现场进行废弃物处理。

(6) 无法再利用或再生的生活垃圾、工业垃圾、危险废物、有毒有害废弃物等，应按照国家法律的规定妥善处理。

(7) 建筑垃圾废弃物的处理利用，应采取安全防护措施和环境污染防治措施。

(8) 拆除工程完工后，应及时将渣土清运出场，建筑垃圾的运输应遵守深圳市相关运输法律法规

十、工程款支付

1、本工程无预付款，工程施工过程中，除按要求定期支付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外发包人向不向承包人支付任何工程款，工程完工经监理、发包人验收合格后 30 日内，承包人按合同编制工程结算资料，报监理单位及发包人审核后，承包人向发包人开具一般纳税人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发包人按照结算价支付承包人全部工程款。

2、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阶段及比例

(1) 合同签订，承包单位进场以后，支付 20%；

(2) 拆除工程开工前应达到完成 50%，支付 30%；

(3) 拆除工程工作量进度达到 80%后，支付 30%；

(4) 拆除工程工作量进度达到 100%，场地平整后，支付剩余 10%；

3、根据合同约定，工程完工经监理、发包人验收合格后 30 日内，承包人按合同编制工程结算资料，报监理单位及发包人审核后，承包人向发包人开具一般纳税人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发包人按照结算价支付承包人全部工程款。

发包人信息
账户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开户行：
账号：
承包人信息
账户名称：深圳市政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深南支行
账号：4425 0100 0088 0000 0350

十一、完工验收

承包人完成全部拆除工程并达到合同约定的工程和质量后，报请监理和发包人组织验收，经监理及发包人验收合格，发包人向承包人出具合格证明；验收不合格的，承包人应按照监理及发包人要求及时整改，如因此造成工期延误的，承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违约金。

十二、履约保证

为保证承包人完全履行合同及其附件、法律法规所规定的所有责任和义务，承包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 7 日内，向发包人出具合同总价 10%的履约保证金（银行开具的保函），履约担保金额为中标价与标准之间的差额，且不高于中标价的 10%，即 万元。履约保函期限从本合同内容开工到承包人完成合同规定全部义务为止。

承包人应严格执行《深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切实推进劳务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工作落地的通知》（深建市场〔2017〕20 号），需实劳务实名制与实名制管理要求。承包人发生拖欠人工费等导致违约行为以及安全责任事故时，发包人可就该履约保函向出具履约保函的银行提出索赔要求，用于支付相应费用。

十三、双方的权利及责任

1、发包人的权利及责任：

(1) 发包人配合承包人进行房屋拆除竣工验收及竣工验收工作，采用书面形式办理移交手续。

(2) 发包人根据项目建筑物拆除工程的实际情况决定各个单体工程的开工时间，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发包人根据需安排具体拆除（或停止拆除）的时间，承包人必须服从发包人安排及做好相应的配合，合同范围内的各单体工程之间拆除施工间，发包人不承担任何费用。

(3) 发包人对承包人的施工方案、安全保障措施、工程进度、质量、管理等进行检查监督，对承包人施工方案、安全保障措施等不完善的方面，发包人有权提出完善修改意见。

(4) 发包人对承包人在施工中的违规行为进行制止。

(5) 发包人对承包人的违规行为进行处罚。

(6) 如承包人有存在严重违法违规行为，发包人有单方解除合同，因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承包人承担。

(7) 发包人提供施工现场用水用电接驳点，承包人负责办理相关手续并承担相关费用。

(8) 发包人有权委托监理单位（项目管理单位）对本拆除工程进行管理。若发包人进行委托，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应服从监理单位（项目管理单位）在职责范围内的工作。

(9) 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给发包人造成经济损失的，承包人除承担全部责任之外，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予以赔偿，赔偿金额由发包人向银行申请从履约保函的保证金中进行扣除。如保证金不足赔偿时，发包人有权继续追索的权利。

2、承包人的权利及责任：

(1) 承包人有按照本合同相关条款的规定实施操作，发包人不得无理干涉。

(2) 施工现场不提供住宿条件，食宿条件由承包人自行安排解决，不允许自带食堂。

(3) 承包人在正式拆除前，应及时对给水、排水、供电、通信及燃气管道等相关部门收集原始资料，协调及配合相关管线产权单位开展拆除，拆除施工时严格按照相关部门的要求进行施工。

(4) 承包人为本拆除工程的第一安全责任人，在施工前应制定详细的拆除清理方案，拆除过程中应注意人身安全，并注重保护燃气管道及水、电、通信管线，如发生安全责任事故，承包人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经济责任及法律责任，工期不予顺延。

(5) 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和要求，承包人应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相关部门的要求，自行承担这些工作（如警卫），负责施工现场的秩序及保安工作和提供相应设施（如护网、围栏等），以保护公共安全，并提供方便，合同签订前双方签署安全责任书和承诺书，并作为合同条款的组成部分。

(6) 承包人负责办理有关施工现场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所有手续，承包人应保证发包人免于受到或承担由承包人负责的所述事项所引起的或与之有关的索赔、诉讼、损害赔偿及其他开支。

(7) 拆除工程施工范围场地范围内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单位）、古树名木的保护要求及费用承担，承包人负责协调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单位）、古树名木、车辆、行人等采取有效保护措施，费用自理，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8) 承包人在拆除工程施工前负责拆除施工现场进行断水断电，并承担相关费用，承包人承担拆除建筑物周边建筑的供水、供电工作，如因拆除施工对相邻建筑造成损失，一切责任由承包人承担。

(9) 本项目工作内容涉及取得政府相关部门批准的事项，由承包人负责办理手续并取得批复，并承担相关费用，发包人协助向承包人提供资料、同时，项目开展期间，承包人须协调好辖区派出所、辖区街道办、城管、环保、卫生等有关政府职能部门之间的关系，确保项目顺利开展，在拆除施工过程中出

展的任何罚款均由承包人承担。

(10) 施工现场清洁卫生的要求, 按照文明施工的要求, 所需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1) 承包人在拆除前做好安全告示, 并办理相关手续; 在拆除过程中必须做好防护措施, 防止扬尘, 并承担全部责任及费用。

(12) 承包人必须在甲乙双方约定时间内开展拆除工作并按期完成拆除任务。

(13) 承包人必须为本工程及有关人员购买建筑工程一切险及第三者责任险。

(14) 承包人必须及时按月发放人工工资, 不得拖欠。

(15)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 包括但不限于拆除建筑材料所得收入变化等, 拒绝或延迟支付拆除人工费、机械费及施工措施费等所有开支。

3、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1) 发包人派驻现场代表:

(2) 承包人派驻现场主要管理人员:

项目经理: 王继强 (一级及以上)

技术负责人: 廖志雄 (中高级职称及以上)

专职安全员: 蔡清强 (具有专职安全员上岗证)

以上人员必须常驻现场。

(3) 用于本工程施工由承包人提供的设备、临时设施和材料一经运至现场, 即应被视为是专门供本工程施工使用, 承包人除将上述物品在现场各部位之间运输外, 如果没有发包人代表的书面同意, 承包人不得将上述物品运出该现场。

(4)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 发包人无论什么原因均不对上述承包人的设备、临时设施和材料的损失承担任何责任及费用。

(5) 如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发现文物, 应立即通知发包人, 并保护好现场。

(6) 承包人不得将本工程另行违法转包或分包。

(7) 发生安全风险、安全事故及人员伤亡, 承包人应在事件发生或发生后 1 小时内告知发包人, 同时按政府有关部门要求处理, 由承包人承担全部责任及发生的全部费用。

(8) 承包人投保内容: 承包人必须为从事危险作业的职工办理意外伤害保险, 并为施工现场内承包人的自有人员生命财产及施工机械设备办理保险, 支付保险费用 (承包人在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日内, 按照合同约定额度办理完保险事宜, 否则视为承包人违约, 除扣合同价款 2% 的违约金外, 还应承担未投保原因引起的一切赔偿责任); 承包人在施工现场应采取安全防护措施, 确保施工安全和第三者安全。承包人负责所有参与施工的人员的人身意外保险。凡施工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 均由承包人负责所发生事故的依法应承担的法律责任和费用, 发包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工程开工前, 发包人应为本工程、施工现场的自有人员、第三者人员生命财产办理保险, 支付保险费用, 承包人提供并用于本工程的材料和设备在保管期间, 以及材料使用和设备安装期间发生的丢失、遗失、损坏等各种行为, 由发包人办理保险, 并支付保险费用。发包人可聘请上述有关保险事项委托承包人办理, 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3

十四、承包人的其它义务

(一)、拆除施工前期工作 (包括但不限于)

承包人在拆除建筑物前, 应做好以下准备工作:

1、技术准备工作, 其中包括:

(1) 熟悉被拆建筑物 (构筑物), 弄清建筑物的结构情况、建筑情况、水电及设备管道情况。

(2) 学习有关规范和安全技术文件。

(3) 调查周边环境、场地、道路、水电设备管路等。

(4) 编制拆除工程的施工组织设计, 拆除工程实施方案, 安全专项方案并组织专家评审。

(5) 向相应行政主管部门申办建筑物拆除施工备案等必要的行政许可手续。

(5) 向进场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技术教育。

2、现场准备, 包括:

(1) 清除被拆建筑物倒塌范围内的障碍物、设备。

(2) 疏通运输道路, 拆除施工中临时水、电源、设备。

(3) 配合、接洽管线产权单位, 切断被拆建筑物的水、电、煤气、暖气、通信、管道等。

(4) 向周围群众出示安全告示, 在拆除危险区设置警示标志。

3、机械材料设备的准备, 拆除的机具工具、起重运输机械、移动式建筑废物回收利用设备。

4、组织和劳动力准备, 成立组织机构, 组织劳动力。

(二) 拆除施工前的具体规定 (包括但不限于)

1、拆除工程在开工以前, 组织技术人员学习安全操作规程和针对该拆除工程编制的施工组织设计。

2、拆除工程的施工在工程负责人的统一指挥和监督下进行, 工程负责人根据施工组织设计和安全技术规程向参加拆除的工作人员进行详细的交底。

3、拆除工程在施工前, 将电线、煤气管道、上下水道、供热设备管道等干线, 通向该建筑物的支管切断或迁移。

(三) 拆除作业安全重点 (包括但不限于)

1、工人在从事拆除工作时, 应该站在专门设的脚手上或其它稳固的结构物上操作。

2、拆除区周围应设立围栏, 挂警告牌, 设专人监护, 严禁无关人员逗留。

3、建筑物拆除时, 自上而下, 顺序进行, 禁止数层同时拆除, 当拆除某一部分的时候应防止其它部分倒塌。

4、拆除过程中, 现场照明不得使用被拆建筑物中的配电线, 应另设配电线路。

5、做好安全防护工作, 包括但不限于脚手架搭设, 人行道路的安全网, 安全挡板的设置及维护。

(四) 建筑废物回收利用 (包括但不限于)

建筑废物回收利用须与国家、省、市所倡导的节能、节水、环保、可持续发展、循环经济政策相符。

1、满足《深圳市建筑废物减损与利用条例》(2009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14

关于进一步加强建筑废物减损与利用工作的通知》(深府办函[2012]130 号)等文件的相关要求。

2、综合废物处置在场外固定厂实施, 设备处理能力满足项目进度及工期要求。

3、建筑废物回收利用应符合宝安区住建局关于建筑废物回收利用的有关要求。

十五、承包人应履行的安全保证措施

1、安全防护措施 (包括但不限于)

(1) 安全防护措施必须符合国家和地方行业相关技术规范。

(2) 拆除建筑物应设置市政道路及居民生活区的外侧设置安全防护排架 (钢管架) 及安全网, 设置人行专用安全通道, 满足安全规范要求。

(3) 当拆除工程对周围建筑和建筑安全可能产生危险时, 马上停止拆除施工, 并采取相应保护措施撤离建筑内的人员立即进行撤离安置。

(4) 拆除施工期间, 非施工人员严禁进入施工区。

(5) 作业中, 发现不明物体, 马上停止施工, 保护现场并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

(6) 施工中采用的脚手架、安全网, 由专业人员搭设, 严禁立体交叉作业, 永平作业时, 各工段应保持一定的安全距离。

(7) 安全防护设施验收时, 按类别逐项查验, 并应有验收记录。

(8) 作业人员配备相应的劳动防护用品, 并正确使用。

(9) 在拆除施工现场, 按照现行国家标准《安全标志》GB2894 的规定, 设置相关的安全标志。

2、安全健康管理 (包括但不限于)

(1) 项目经理对拆除工程的安全生产负全面领导责任, 项目经理部设专职或兼职安全员, 检查落实各项安全技术措施。

(2) 拆除工程开工前, 应根据工程特点、构造情况、工程量等编制安全施工组织设计, 并经监理单位审批, 报发包人同意后方可实施。

(3) 进入施工现场的人员, 必须佩戴安全帽, 凡在 2m 及以上高处作业无可靠防护设施时, 必须使用安全带。在恶劣的气候条件下, 严禁进行拆除作业。

(4) 每栋单体建筑物拆除施工, 承包人必须有充分的安全管理措施保证清空建筑物内人员, 并向发包人报由承包人项目经理及监理工程师签字确认的“建筑物 (包括永久性的和临时性的) 内无闲杂人员及易燃易爆物品”书面证明, 否则拆除作业不准进行。

(5) 当日拆除施工结束后, 所有机械设备停放在远离被拆建筑的地方。

(6) 施工过程中, 当发生重大危险或生产安全事故时, 及时排除险情, 组织抢救, 保护事故现场, 并向有关部门报告。

(7) 划定危险区域, 施工前发出告示, 通报施工注意事项, 并采取可靠的安全防护措施。

(8) 机械设备在施工作业时与架空线路保持安全距离, 如无法保持安全距离时须进行特殊防护后再施工。

3、安全健康管理 (包括但不限于)

15

(1) 人工拆除

采用手工工具进行人工拆除建筑时, 施工程序从上至下, 分层拆除, 作业人员应站在脚手或稳固的结构上操作, 被拆除的构件放置在安全的位置场所, 拆除施工不得垂直交叉作业, 凡作业面的孔洞必须予以封闭。

人工拆除建筑墙体时, 严禁采用掏洞或推倒的方法, 严禁在楼板上多人聚集或堆放材料。

拆除建筑栏杆、楼梯、楼板等构件, 与建筑结构整体倒塌速度相配合, 严禁先行拆除, 建筑的承重墙、柱, 在其所承载的全部构件拆除后, 再进行拆除。

拆除横梁时, 应保证其下落有效控制后, 方可切断两端的钢筋, 逐端缓慢放下。

拆除柱子时, 应沿柱子底部剔凿出钢筋, 使用手动倒链定向牵引, 用气焊切割柱子三面钢筋, 保留牵引方向正面的钢筋。

楼层内的施工垃圾, 采用封闭的垃圾道或垃圾袋运下, 不得向下抛掷。

(2) 机械拆除

采用机械拆除建筑时, 应从上至下、逐层、逐段进行; 先拆除非承重结构, 再拆除承重结构, 对只进行部分拆除的建筑, 先将保留部分加固, 再进行分离拆除。

施工中由专人负责监测被拆除建筑的结构状态, 并做好记录。

当发现有不稳定状态的趋势时, 马上停止作业, 并采取有效措施, 消除隐患。

严禁超载作业或任意扩大使用范围; 供机械设备使用的场地保证足够的承载力, 作业中不同时间回转, 行走, 机械不得带载运转。

进行高处拆除作业时, 对较大尺寸的构件或沉重的材料, 采用起重机械及时吊下, 拆卸下来的各种材料及废料清理, 分类堆放在指定场所, 严禁向下抛掷。

(3) 爆破拆除

拆布新村建设采用爆破方式拆除的建筑物均为钢筋混凝土结构, 具体爆破拆除建筑物的数量和位置以发包人最终确认的为准, 采用爆破建筑时, 应满足爆破安全规程。

(4) 文明施工管理

如承包人未能按发包人的要求和指示做好文明施工、清理垃圾、成品保护、现场保安工作, 发包人有权另请他人完成上述工作, 所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负责; 因此产生的后果亦由承包人负责。

清运渣土的车辆应遮盖, 并在指定地点停放, 清运渣土的车辆应封闭用布覆盖, 出入现场时应由专人指挥。清运渣土的作业时间应遵守有关规定。

对地下的各类管线, 在地面上设置明显标志, 对检查井、污水井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

工程施工时, 设专人对被拆除的部位洒水降尘, 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 建立义务消防组织, 明确责任人, 负责施工现场的日常消防安全管理工作。

根据拆除工程施工现场作业环境, 制定相应的消防安全措施, 并保证充足的消防水源, 配备足够的灭火器材。

建立健全用火管理制度, 施工作业用火时, 必须履行用火审批手续, 经现场防火负责人审查批准。

16

领取用火证后,在指定时间、地点作业,作业时配备专人监护,作业后确认无火灾隐患后方可离开作业点。

当遇有易燃、可燃物及保温材料时,严禁明火作业。

施工现场设置消防车通道,并时刻保持畅通。

十六、违约责任

3、由于承包原因造成工期延误,每栋建筑物/构筑物工程工期每拖延一天承包人支付违约金人民币5000元给发包人。若超过合同约定的每栋建筑物/构筑物,或整体工程合同竣工日期15天后承包人仍未完工,发包人有权解除本合同,并向银行申请扣除履约保函中所有保证金,重新选择其他公司完成本工程。承包人未完成的楼宇拆除、未清运的所有拆除废料(包括但不限于混凝土、砂浆等),由发包人委托其他公司拆除和清运,清运费用按150元/方拆除废料(以发包人委托的其他公司现场实际清运量计算)从承包人工程款中扣除。承包人未搬出施工现场的所有设备设施,发包人可强行处理,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2、工程质量未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对不合格部分进行施工直至合格,所有费用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3、承包人不得擅自改变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如因承包人擅自改变而导致成本的增加,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出现质量、安全问题由承包人承担全部责任。

4、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主要管理人员,必须常驻现场,未经发包人许可,不得随意更换。否则,发包人有权解除本合同,并向银行申请扣除履约保函中所有保证金。

5、承包人发生安全事故,或违反合同约定,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以赔偿。

6、承包人未达到相关技术规范要求或未按照施工方案施工的,发包人工程师(或监理)有权要求承包人对不合格部分进行整改,若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整改完成,每次扣除10000元扣除费用。

7、承包人未做好现场文明施工,导致群众向政府部门(环保、城管等)投诉,而未及时处理的,每次扣除10000元扣除费用。

8、承包人未做好现场安全防护,导致发生安全事故的,所有相关安全责任及由此产生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安全事故、重伤和重大事故的处罚依据下述(1)-(2)条的处罚。

(1)施工现场发生造成有事故调查组认定的安全生产事故,发包人按下表《施工现场生产安全死亡事故处罚表》对承包人进行处罚,发生不属于生产安全事故但属于施工现场发生的其他事故,处罚金额为下表相应数值的50%。

施工现场生产安全死亡事故处罚表

一次死亡	1人	2人	3人以上	10人以上
第1次	罚款10万元	罚款20万元	罚款30万/人	罚款50万/人
第2次	罚款20万元	罚款30万元	罚款50万/人	罚款100万/人
第3次	罚款30万元	罚款40万元	罚款80万/人	罚款150万/人

19

备注	超过三次的,后一起事故的罚款比前一起事故增加30万	超过三次的,后一起事故的罚款比前一起事故增加50万	超过三次的,后一起事故的罚款比前一起事故增加80万/人	超过三次的,后一起事故的罚款比前一起事故增加100万/人
----	---------------------------	---------------------------	-----------------------------	------------------------------

注:表中的事故次数指年度内合同项目所发生的事故次数

(2)施工现场发生重伤和重大险情,发包人按下表《施工现场安全生产重伤和重大险情处罚表》对承包方进行处罚。

施工现场安全生产重伤和重大险情处罚表

分 类	处 罚
3人以上集体中毒住院的	处罚50万元
事故直接经济损失50万元以上	每1人罚款50万元(伤残等级为十级的5万,每增一级加罚1万元。不提供伤残等级证明的,按10万处罚)。
重伤(含急性中毒)事故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及以上
施工造成道路中断,重要通讯中断,燃气泄漏、火灾等事故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及以上
施工造成民用通讯中断、电力中断、供水中断,或被媒体曝光的交通事故和其他性质严重的安全险情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及以上

注:表中的事故次数指年度内合同项目所发生的事故次数

9、未经监理工程师同意,土石方及建筑垃圾清运车辆出场罚款10000元/次;

10、其他未达到合同约定条件的,发包人依据补充条款对承包方进行处罚。

十七、其他条款

1、承包人必须按合同约定的人员、机械配备进行投入。

2、不允许承包人更换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

3、项目管理人员必须与施工组织设计文件中提供的人员名单一致,管理人员的变更须经发包人审批同意,否则发包人保留终止本合同并索赔的权利。

4、承包人必须为本工程配备完整的、有经验的施工管理人员,须常驻工地时根据发包人对工程提出的要求做出回应,主要施工管理人员必须持有上岗证书及相应资质证书。

20

5、承包人应能保证及时提供本工程所需的施工设备,其数量和完好率应能满足本工程的是施工进度。

十八、合同变更或解除

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凡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 1、发生不可抗力;
- 2、出现双方都不可预见的重大事件;
-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十九、合同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发包人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二十、合同的生效和终止

- 1、本合同一式拾份,发包人陆份,承包人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至双方履行完本合同全部义务,工程完工且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完合同价款时终止。
-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平等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3、本合同附件作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发包人(盖章)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地址: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新闻路侨城大厦10楼A、B、C、D

联系人:

联系人:

电话:

电话:0755-82973555

年月日

2018年10月9日

21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4

工程名称：宝安区2018年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内建筑拆除清运项目（麻布B区片区）

验收日期：2019年8月29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4
---	---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4

工程名称	宝安区2018年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内建筑拆除清运项目（麻布B区片区）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麻布新村	拆除面积	44587.26m ²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层数	地上: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8/10/12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总包单位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 (装修)					
监理单位	河北亿硕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4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顾东甲
副组长	王瑞龙
组员	李水文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吕文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方候吕	
工程质控资料	梁力兰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4

分部（系统、 套设备）工程 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 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 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屋面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4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4					
5					
6					
7	钱林甲	一水办			钱林甲
8	叶正升	增建办			叶正升
9	黄永石	土地整理中心			黄永石
10	黄永石	市生态环境局宝安管理局			黄永石
11	叶正升	区水务局			叶正升
12	叶正升	区更新整备局			叶正升
13	叶正升	区土地规划监察局			叶正升
14					
15					
16					
17	王增龙	石龙镇街道社区人			王增龙
18	王增龙	深圳市水务局宝安分局管理处			王增龙
19	王增龙	同北水环境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王增龙
20	王增龙	同北水环境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增龙
21	王增龙	深圳市理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王增龙
22	李杜文				李杜文
23	李杜文	同北水环境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李杜文
24	李杜文				李杜文
25					
26					

GD-E1-914/5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4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2017年9月17日	2017年9月17日	年月日	年月日

GD-E1-914/6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19] 第 [07672] 号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 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揭西县灰寨镇4个行政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生态宜居美丽示范村项目施工的中标单位, 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 中标下浮率为1.089%。

其中: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45.340399万元

项目负责人姓名: 王增龙

招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9年12月31日

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9年12月31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 (盖章)

2019年12月31日

交易确认章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Tel: 020-28869000 Fax: 020-28860995
ADD: 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510630
WWW.GZGGZY.CN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广东省建设工程 标准施工合同 2009 年版

工程名称: 揭西县灰寨镇4个行政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生态宜居
美丽示范村项目

发 包 人: 揭西县灰寨镇人民政府

承 包 人: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设厅制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揭西县灰寨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揭西县灰寨镇4个行政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生态宜居美丽示范村项目

工程地点：揭西县灰寨镇

工程内容：本项目对揭西县灰寨镇灰龙村村标、文化公园、小公园、风景塘、公厕项目进行建设，揭西县灰寨镇南洋村入口村标、绿化工程、立面改造、景观墙、景观连廊、公厕、小公园项目进行建设，揭西县灰寨镇新宫林村入口景观、滨水憩休空间、活动广场、公厕、树下停车场、栖衡小苑项目进行建设，揭西县灰寨镇马路村党政广场周边及戏台改造、风景塘周边改造、生态沟渠、祠堂入口及巷道、祠堂旁巷道入口改造、小桥流水、道路停车场、风景墙、入口景观、校园围墙周边改造项目进行建设，具体工作内容详见施工设计图纸、工程预算和工程量清单。

资金来源：省专项财政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本项目对揭西县灰寨镇灰龙村村标、文化公园、小公园、风景塘、公厕项目进行建设，揭西县灰寨镇南洋村入口村标、绿化工程、立面改造、景观墙、景观连廊、公厕、小公园项目进行建设，揭西县灰寨镇新宫林村入口景观、滨水憩休空间、活动广场、公厕、树下停车场、栖衡小苑项目进行建设，揭西县灰寨镇马路村党政广场周边及戏台改造、风景塘周边改造、生态沟渠、祠堂入口及巷道、祠堂旁巷道入口改造、小桥流水、道路停车场、风景墙、入口景观、校园围墙周边改造项目进行建设，具体工作内容详见施工设计图纸、工程预算和工程量清单。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0年 月 日完工，计划工期为12个月。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1. 合同价（暂定）（大写）：贰仟壹佰伍拾壹万伍仟伍佰玖拾玖元叁角捌分

（小写）：¥21515599.38元（详见附件各村合同金额）

2. 本工程项目的中标下浮率为：1.089%

注：为方便业务往来，乙方授权其分支机构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揭西分公司全权负责本项目工程款的收取并向甲方出具相应增值税专用发票。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1. 本合同所有附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份，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2.2 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工程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单价和总价计算方式

本项目建安工程费最终以财政部门审核的结果为准，凭揭西县财政局审核的工程结算结果作为工程结算依据。本项目实施时按各村工程独立进行计费、请款、验收等工作，不因各村独立工程的滞后或提前影响到其他项工程的推进。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揭西县灰寨镇

发包人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 包 人：揭西县灰寨镇人民政府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承 包 人：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华
繁路110号嘉安达大厦27层01-04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2975222

传 真：0755-82975222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
支行

帐 号：

帐 号：4425 0100 0040 0000 3588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一、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1. 词语定义

下列词语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应具有本条所赋予的定义：

- 1.1 通用条款：是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建设工程施工的需要订立，通用于建设工程施工的条款。
- 1.2 专用条款：是发包人与承包人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结合具体工程实际，经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的条款，是对通用条款的具体化、补充或修改。
- 1.3 发包人：指在协议书中约定，具有工程发包主体资格和支付工程价款能力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 1.4 承包人：指在协议书中约定，被发包人接受的具有工程施工承包主体资格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 1.5 项目负责人：指承包人在专用条款中指定的负责施工管理和合同履行的代表。
- 1.6 设计单位：指发包人委托的负责本工程设计并取得相应工程设计资质等级证书的单位。
- 1.7 监理单位：指发包人委托的负责本工程监理并取得相应工程监理资质等级证书的单位。
- 1.8 工程师：指本工程监理单位委派的总监理工程师或发包人指定的履行本合同的代表，其具体身份和职权由发包人承包人在专用条款中约定。
- 1.9 工程造价管理部门：指国务院有关部门、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的工程造价管理机构。
- 1.10 工程：指发包人承包人在协议书中约定的承包范围内的工程。
- 1.11 合同价款：指发包人承包人在协议书中约定，发包人用以支付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承包范围内全部工程并承担质量保修责任的款项。
- 1.12 追加合同价款：指在合同履行中发生需要增加合同价款的情况，经发包人确认后按计算合同价款的方法增加的合同价款。
- 1.13 费用：指不包含在合同价款之内的应当由发包人或承包人承担的经济支出。
- 1.14 工期：指发包人承包人在协议书中约定，按总日历天数（包括法定节假日）计算的承包天数。
- 1.15 开工日期：指发包人承包人在协议书中约定，承包人开始施工的绝对或相对的日期。
- 1.16 竣工日期：指发包人承包人在协议书中约定，承包人完成承包范围内工程的绝对或相对的日期。
- 1.17 图纸：指由发包人提供或承包人提供并经发包人批准，满足承包人施工需要的所有图纸（包括配套说明和有关资料）。
- 1.18 施工场地：指由发包人提供的用于工程施工的场所以及发包人在图纸中具体指定的供施工使用的任何其他场所。

1.19 书面形式：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1.20 违约责任：指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所应承担的责任。

1.21 索赔：指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对于并非自己的过错，而是应由对方承担责任的情况造成的实际损失，向对方提出经济补偿和（或）工期顺延的要求。

1.22 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23 小时或天：本合同中规定按小时计算时间的，从事件有效开始时计算（不扣除休息时间）；规定按天计算时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时限的最后一天是休息日或者其他法定节假日的，以节假日次日为时限的最后一天，但竣工日期除外。时限的最后一天的截止时间为当日 24 小时。

2、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2.1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专用条款
- (5) 本合同通用条款
-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 图纸
- (8) 工程量清单
- (9)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合同履行中，发包人承包人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2.2 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发包人承包人协商解决。双方也可以提请负责监理的工程师做出解释。双方协商不成或不同意负责监理的工程师的解释时，按本通用条款 37 条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3、语言文字和适用法律、标准及规范

3.1 语言文字

本合同文件使用汉语语言文字书写、解释和说明。如专用条款约定使用两种以上（含两种）语言文字时，汉语应为解释和说明本合同的标准语言文字。

在少数民族地区，双方可以约定使用少数民族语言文字书写和解释、说明本合同。

3.2 适用法律和法规

本合同文件适用国家的法律和行政法规。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由双方在专用条款中约定。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 揭西县灰寨镇4个行政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生态宜居美丽示范村项目

单位（子单位）工程： 揭西县灰寨镇马路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生态宜居美丽示范村项目

验收日期： 2020年9月4日

建设单位：(章) 揭西县灰寨镇人民政府、揭西县灰寨镇马路村民委员会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	揭西县灰寨镇马路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生态宜居美丽示范村项目	工程地点	揭西县灰寨镇马路村
工程规模	1、党政广场；2、风景塘；3、生态沟渠；4、祠堂入口及巷道；5、祠堂旁巷道入口改造；6、小桥流水；7、道路停车场；8、风景墙；9、入口景观；10、校园围墙；11、立面改造（高架桥至村委，T1-T59）；12、排水工程（高架桥至村委，T1-T59）；13、村委旁卫生站周边路面硬化；14、8#楼门前、9#楼侧面原土路面铺8字型植草砖及2座雨水篦；15、T18#楼~T21#楼道路两旁路牙石；16、立面工程、预埋线管、栏杆；17、祠堂入口周边旧屋顶载棚	工程造价（万元）	441.50
结构类型	市政给排水管道工程、混凝土	工程用途	/
施工许可证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年01月02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揭西县灰寨镇人民政府、揭西县灰寨镇马路村民委员会		
设计单位	广州市科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A144002427
施工单位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D144045487
监理单位	中新创达咨询有限公司		E141004766-8/1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勘设建筑技术服务中心		19001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温建祥
副组长	刘永强
组员	张冲、王明华、吴伟强、梁春平、苏旭阳、贝志坚、李锦斌、李洪福、李辉、温建才 温顺、温学明、温南才、温春明、 温建才

2、专业组

2、专业组

[illegible]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 名 称	质量保证 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 评 定	实测实量 评 定	评定等级
绿化工程	齐全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合格
室外给排水工程	齐全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合格
园林工程	齐全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合格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称	职 务	签 名
查伟平	灰寨镇人民政府		环保	查伟平
张舜	科城设计		设计师	张舜
任香伟	中新创达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	任香伟
肖建浩	中新创达咨询有限公司		专监	肖建浩
温建才	马路村委		委员	温建才
温顺凡	马路村委		委员	温顺凡
温燕明	马路村委		委员	温燕明
温贵顺	— —		委员	温贵顺
温南才	— —		委员	温南才
温志明	— —		书记	温志明
温伟群	— —		主任	温伟群
王增龙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增龙
温建祥	马路村委		委员	温建祥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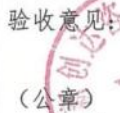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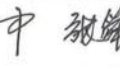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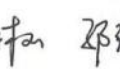
该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和施工规范要求，各节点已按照施工规范施工，经检查一致同意验收。

验收结论为合格

验收日期：2020年9月4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灰寨镇灰龙村 乡镇（街道）标准公厕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揭西县灰寨镇灰龙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生态宜居美丽示范村项目	工程地点	灰寨镇灰龙村
建设规模	灰龙村建设1个标准公厕	工程造价	
建设单位	揭西县灰寨镇灰龙村民委员会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广州市科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新创达咨询有限公司	检测单位	揭西县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站
开工时间	2020年1月25日	竣工时间	2020年12月16日
工程完成情况： 现场完成已完成标准公厕1座（后附公厕工程量清单表） （工程量最终以结算为准）			
建设单位 验收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20日		设计单位 验收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20日	
监理单位 验收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20日		镇直主管单位 验收意见：  （公章） 单位负责人：  2021年1月20日	
验收组成员签名		     	

此表一式三份，一份业主存档，一份施工单位存档，一份由镇直主管部门存档。

灰寨镇新官林村 乡镇（街道）绿化工程、园林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揭西县灰寨镇新官林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生态宜居美丽示范村项目	工程地点	灰寨镇新官林村
建设规模	绿化工程、园林工程绿化部分	工程造价	
建设单位	揭西县灰寨镇新官林村民委员会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广州市科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新创达咨询有限公司	检测单位	揭西县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站
开工时间	2020年1月27日	竣工时间	2020年12月16日
工程完成情况： 现场完成已完成绿化工程、园林工程绿化部分（后附绿化工、园林工程绿化部分工程量清单表） （工程量最终以结算为准）			
建设单位 验收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20日		设计单位 验收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20日	
监理单位 验收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20日		施工单位 验收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20日	
镇直主管单位 验收意见： (公章) 单位负责人： 2021年1月20日			
验收组成员签名		张明 张峰 李科 李科	

此表一式三份，一份业主存档，一份施工单位存档，一份由镇直主管部门存档。

灰寨镇南洋村 乡镇（街道）绿化工程、园林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揭西县灰寨镇南洋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生态宜居美丽示范村项目	工程地点	灰寨镇南洋村
建设规模	绿化工程、园林工程绿化部分	工程造价	
建设单位	揭西县灰寨镇南洋村民委员会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广州市科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新创达咨询有限公司	检测单位	揭西县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站
开工时间	2020年1月29日	竣工时间	2020年12月15日
工程完成情况： 现场完成已完成绿化工程、园林工程绿化部分（后附绿化工、园林工程绿化部分工程量清单表） （工程量最终以结算为准）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验收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郭利 2021年1月20日		验收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李永平 2021年1月20日	
监理单位		镇直主管单位	
验收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李永平 2021年1月20日		验收意见： （公章） 单位负责人：李永平 2021年1月20日	
验收组成员签名		张峰 张峰 李永平 曾建强 李永平	

此表一式三份，一份业主存档，一份施工单位存档，一份由镇直主管部门存档。

灰寨镇灰龙村 乡镇（街道）绿化工程、园林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揭西县灰寨镇灰龙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生态宜居美丽示范村项目	工程地点	灰寨镇灰龙村
建设规模	绿化工程、园林工程绿化部分	工程造价	
建设单位	揭西县灰寨镇灰龙村民委员会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广州市科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新创达咨询有限公司	检测单位	揭西县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站
开工时间	2020年1月25日	竣工时间	2020年12月16日
工程完成情况： 现场完成已完成绿化工程、园林工程绿化部分（后附绿化工、园林工程绿化部分工程量清单表） （工程量最终以结算为准）			
建设单位 验收意见：合格 （公章） 项目负责人：李松 2021年1月20日		设计单位 验收意见：合格 （公章） 项目负责人：李松 2021年1月20日	
监理单位 验收意见：合格 （公章） 项目负责人：李松 2021年1月20日		镇直主管单位 验收意见：合格 （公章） 单位负责人：李松 2021年1月20日	
验收组成员签名		张明 张辉 张明 张辉 张明 张辉	

此表一式三份，一份业主存档，一份施工单位存档，一份由镇直主管部门存档。

灰寨镇新官林村 乡镇（街道）基建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揭西县灰寨镇新官林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生态宜居美丽示范村项目	工程地点	灰寨镇新官林村
建设规模	入口景观、篮球场、景观连廊及栏杆、停车位、路灯、小公园、立面改造、园建工程	工程造价	
建设单位	揭西县灰寨镇新官林村民委员会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广州市科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新创达咨询有限公司	检测单位	揭西县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站
开工时间	2020年1月27日	竣工时间	2020年12月16日
工程完成情况： 现场已完成入口景观、篮球场、景观连廊及栏杆、停车位、路灯、小公园、立面改造、园建工程（后附工程量清单表） （工程量最终以结算为准）			
建设单位 验收意见：合格 （公章） 项目负责人：李秋 2021年1月20日		设计单位 验收意见：合格 （公章） 项目负责人：李秋 2021年1月20日	
监理单位 验收意见：合格 （公章） 项目负责人：李秋 2021年1月20日		镇直主管单位 验收意见：合格 （公章） 单位负责人：李秋 2021年1月20日	
验收组成员签名		张锦 李逸靖 何加明 李秋 肖超	

此表一式三份，一份业主存档，一份施工单位存档，一份由镇直主管部门存档。

灰寨镇南洋村 乡镇（街道）基建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揭西县灰寨镇南洋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生态宜居美丽示范村项目	工程地点	灰寨镇南洋村
建设规模	立面改造、入口村标、园建工程、道路提升、路灯	工程造价	
建设单位	揭西县灰寨镇南洋村民委员会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广州市科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新创达咨询有限公司	检测单位	揭西县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站
开工时间	2020年1月29日	竣工时间	2020年12月15日
工程完成情况: 现场完成已完成立面改造、入口村标、园建工程、道路提升、路灯工程（后附工程量清单表） （工程量最终以结算为准）			
建设单位 验收意见: (公章) 李锐利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20日		设计单位 验收意见: (公章) 李锐利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20日	
监理单位 验收意见: (公章) 李锐利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20日		镇直主管单位 验收意见: (公章) 李锐利 单位负责人: 2021年1月20日	
验收组成员签名		张辉 林少明 李连清 李锐利 曾建强 李树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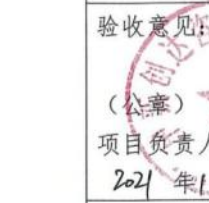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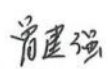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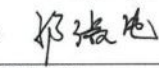
此表一式三份，一份业主存档，一份施工单位存档，一份由镇直主管部门存档。

灰寨镇灰龙村 乡镇（街道）基建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揭西县灰寨镇灰龙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生态宜居美丽示范村项目	工程地点	灰寨镇灰龙村
建设规模	立面改造、入口村标、园建工程、道路提升、路灯	工程造价	
建设单位	揭西县灰寨镇灰龙村民委员会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广州市科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新创达咨询有限公司	检测单位	揭西县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站
开工时间	2020年1月25日	竣工时间	2020年12月16日
工程完成情况： 现场完成已完成立面改造、入口村标、园建工程、道路提升、路灯工程（后附工程量清单表） （工程量最终以结算为准）			
建设单位 验收意见：合格 （公章） 项目负责人：李利 2021年1月20日		设计单位 验收意见：合格 （公章） 项目负责人：李利 2021年1月20日	
监理单位 验收意见：合格 （公章） 项目负责人：李利 2021年1月20日		施工单位 验收意见：合格 （公章） 项目负责人：李增龙 2021年1月20日	
镇直主管单位 验收意见：合格 （公章） 单位负责人：李利 2021年1月20日			
验收组成员签名		张辉 张辉 李增龙 李利 曾建强 李增龙	

此表一式三份，一份业主存档，一份施工单位存档，一份由镇直主管部门存档。

灰寨镇新官林村 乡镇（街道）标准公厕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揭西县灰寨镇新官林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生态宜居美丽示范村项目	工程地点	灰寨镇新官林村
建设规模	新官林村建设1个标准公厕	工程造价	
建设单位	揭西县灰寨镇新官林村民委员会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广州市科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新创达咨询有限公司	检测单位	揭西县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站
开工时间	2020年1月27日	竣工时间	2020年12月16日
工程完成情况： 现场完成已完成标准公厕1座（后附公厕工程量清单表） （工程量最终以结算为准）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验收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20日		 验收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20日	
监理单位		镇直主管单位	
 验收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20日		 验收意见： （公章） 单位负责人： 2021年1月21日	
验收组成员签名		     	

此表一式三份，一份业主存档，一份施工单位存档，一份由镇直主管部门存档。

灰寨镇南洋村 乡镇（街道）标准公厕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揭西县灰寨镇南洋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生态宜居美丽示范村项目	工程地点	灰寨镇南洋村
建设规模	南洋村建设1个标准公厕	工程造价	
建设单位	揭西县灰寨镇南洋村民委员会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广州市科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新创达咨询有限公司	检测单位	揭西县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站
开工时间	2020年11月29日	竣工时间	2020年12月15日
工程完成情况： 现场完成已完成标准公厕1座（后附公厕工程量清单表） （工程量最终以结算为准）			
建设单位 验收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20日		设计单位 验收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20日	
监理单位 验收意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20日		镇直主管单位 验收意见： (公章) 单位负责人： 2021年1月20日	
验收组成员签名		陈明 张辉 曾建强 李和 邱淑池	

此表一式三份，一份业主存档，一份施工单位存档，一份由镇直主管部门存档。

(2) 杨秀钢技术负责人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446611

学生 杨秀铜 性别男 ,一九七三年
五月 日生, 于一九九三年九月
至一九九七年 七 月在本校 城市燃气
工程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 修
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
格, 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 武汉城市建设学院

一九九七年 六 月三十日

学校编号: 159703499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3	11		6002359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9
2023	12		6002359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9
2024	01		6002359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2359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2359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2359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2359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2359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2359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2359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2b0b08211by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费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 | 单位编号 | 单位名称 |
|----------|--------------|
| 60023592 |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



(3) 郑泽湖质量负责人

	姓 名: 郑泽湖 Full Name
	性 别: 男 Gender
	身份证号: 440524197408216115 ID No.
	职业工种: 质量员 Occupation Trade
	级 别: — Rank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holder	
证书编号: 0915879202503013685 Certificate No.	发证单位盖章: Issued by
注册编号: 0915879202503013685 Registration No.	签发日期: 2025年10月8日 Issued Date

	郑泽湖 于二〇〇八年 十二月, 经深圳市路桥港航 水工工程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路桥工程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粤高取证字第 0802001500549 号	发证机关: 广东省人事厅 二〇〇九年一月二十一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四川大学制

学生 郑泽湖 性别 男，
一九七四年 八月 日生，于
二〇〇二年 九月至二〇〇四年 十二月在
本校 工商管理 专业专升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总学分 80 学分，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长：

校 名：四川大学

二〇〇四年十二月 日

学校编号：WJ106107200405003036

姓名: 郑泽湖 社保电脑号: 604033399 身份证号码: 440624197408216115 页码: 1
委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002359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23592	3500.0	490.0	28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500	13.6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23592	3500.0	490.0	28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500	13.6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23592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3.65	3500	28.0	7.0
2024	02	60023592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3.65	3500	28.0	7.0
2024	03	60023592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7.3	3500	28.0	7.0
2024	04	6002359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7.3	3500	28.0	7.0
2024	05	6002359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7.3	3500	28.0	7.0
2024	06	6002359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7.3	3500	28.0	7.0
2024	07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4	08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4	09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4	10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4	11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4	12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5	01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5	02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5	03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5	04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5	05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5	06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5	07	6002359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5	08	6002359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5	09	6002359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5	10	6002359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5	11	6002359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5.0	3500	28.0	7.0
合计			16220.13	8473.36			8322.91	3280.18			820.17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2b0b0990f6c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 | 单位编号 | 单位名称 |
|----------|--------------|
| 60023592 |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



(4) 李超 安全负责人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20) 0037205

姓 名: 李超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6年04月19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0年11月11日

有 效 期: 2023年10月09日 至 2026年11月1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10月09日



	姓名: 李超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6年4月19日
	Date of Birth
	专业名称: 市政工程
	Speciality
	级别: 高级工程师
	Level
	批准日期: 2024年3月14日
	Approval Date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发证单位(盖章):
	Issued by
编号: Z202405230103 No.:	发证日期: 2024年3月29日
	Date of issue

(无发证机构钢印无效)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超 性别男, 一九八六年 四月 十九 日生, 于二〇〇四年九月至二〇〇八年 六 月在本校 热能与动力工程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学 校: 武汉大学	校 长: 南刘印	
证书编号: 104861200805004410	二〇〇八年 六 月 三十 日	

武汉大学监制



学士学位证书

李超，男，1986年04月19日生。在武汉大学
热能动力工程专业完成了本科学习计划，业已
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工学
学士学位。



武汉大学

校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刘经南

证书编号: 1048642008004410

二〇〇八年六月三十日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姓名:李超 社保电话号:618129381 身份证号码:411523198604190913 页码:1
委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2359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23592	2757.0	413.55	220.56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757	10.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23592	2757.0	413.55	220.56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757	10.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2359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10.75	2757	22.06	5.51
2024	02	6002359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10.75	2757	22.06	5.51
2024	03	6002359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1.5	2757	22.06	5.51
2024	04	6002359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1.5	2757	22.06	5.51
2024	05	6002359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1.5	2757	22.06	5.51
2024	06	6002359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1.5	2757	22.06	5.51
2024	07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4	08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4	09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4	10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4	11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4	12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1	600235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2	600235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3	600235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4	600235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5	600235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6	600235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7	600235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8	600235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9	600235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10	600235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11	600235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合计			17066.4	8354.48			8322.91	3280.18			820.17				140.88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2b0b054072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3592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5) 洪生锐市政工程师

	洪生锐 于二〇〇八年 九月，经深圳市建筑 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市政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粤中取证字第0902004000785号	发证机关：深圳市人事局 二〇〇九年 月 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洪生锐 性别 男，一九八〇年六月二日生，于二〇一〇年九月至二〇一三年一月在本校网络教育 土木工程（建筑工程）专业 2.5 年制 专升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中国地质大学（武汉） 	校（院）长：王铭新 二〇一三年一月三十一日
证书编号 104917201305154142	

姓名: 洪生锐		社保电话号: 605852906		身份证号码: 440582199006024856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002359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3	11	60023592	3500.0	525.0	28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500	13.6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23592	3500.0	525.0	280.0	0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500	13.6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2359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3.65	3500	28.0	7.0
2024	02	6002359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3.65	3500	28.0	7.0
2024	03	6002359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7.3	3500	28.0	7.0
2024	04	6002359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7.3	3500	28.0	7.0
2024	05	6002359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7.3	3500	28.0	7.0
2024	06	6002359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7.3	3500	28.0	7.0
2024	07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4	08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4	09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4	10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4	11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4	12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5	01	600235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5	02	600235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5	03	600235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5	04	600235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5	05	600235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5	06	600235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5	07	600235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5	08	600235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2b0b03929d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 | 单位编号 | 单位名称 |
|----------|--------------|
| 60023592 |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



(6) 杨华忠土建工程师

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	
	
湖北省人事厅制	
	出生年月: 1972. 7
姓 名: 杨华忠	专业名称: 2 民建
性 别: 男	资格名称: 2 工程师
证书编号: K501300284	批准时间: 2002. 3. 1
发证日期: 2002. 6	批准单位: 孝感市职改办
	批准文号: 孝市职改办复(2002)61号
	评审组织: 孝感市工程技术中级 资格评审委员会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518939

学生 杨华忠 性别 男 现年23 岁
于一九九一年九月至一九九五年六月在
本校 建筑工程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湖北工学院

校(院)长



一九九五年 六月 二日

证书编号: 279600592



姓名: 杨华忠	社保电话号: 626633442	身份证号码: 422225197207101918	页码: 1
委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002359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2359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23592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2359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2359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23592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2359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2359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23592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2359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2359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2359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2359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2359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15900.93	8290.96			2460.26	820.17			820.17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2b0b07f6achz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单位编号
60023592

单位名称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7) 郑松秋电气工程师



粤中取证字第0802002700646号

郑松秋 于二〇〇七年
九月，经深圳市机械电
气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电气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深圳市人事局
二〇〇八年二月二十二日



姓名: 郑松秋	社保电脑号: 604033403	身份证号码: 44062419700909611X	页码: 1
委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002359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23592	3500.0	490.0	28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500	13.6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23592	3500.0	490.0	28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500	13.6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23592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3.65	3500	28.0	7.0
2024	02	60023592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3.65	3500	28.0	7.0
2024	03	60023592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7.3	3500	28.0	7.0
2024	04	6002359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7.3	3500	28.0	7.0
2024	05	6002359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7.3	3500	28.0	7.0
2024	06	6002359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7.3	3500	28.0	7.0
2024	07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4	08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4	09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4	10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4	11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4	12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5	01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5	02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5	03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5	04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5	05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5	06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5	07	6002359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5	08	6002359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5	09	6002359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5	10	6002359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5	11	6002359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5.0	3500	28.0	7.0
合计			16220.13	8473.36			8322.91	3280.18			820.17					175.16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2b0t092dad2)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 | 单位编号 | 单位名称 |
|----------|--------------|
| 60023592 |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



(8) 蒋鸿羽给排水工程师

 (无发证机关钢印无效)	姓名: 蒋鸿羽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91年9月22日 Date of Birth
	专业名称: 给排水 Speciality
	任职资格: 中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批准日期: 2020年12月13日 Approval Date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发证单位 (盖章) Issued by
编号: Z202005243130 No.:	发证日期: 2020年12月28日 Date of issue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蒋鸿羽	性别 男	一九九一年 九月 二十二日生, 于
二〇〇九年 九月 至 二〇一三年 六月 在本学院 会计学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南华大学船山学院	院 长: 黄昕	
证书编号: 126501201305920308	二〇一三年 六月 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名: 蒋鸿羽 社保电话号: 634760598 身份证号码: 430421199109220010 页码: 1
委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002359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23592	2757.0	413.55	220.56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757	10.75	2360	16.52	7.09
2023	12	60023592	2757.0	413.55	220.56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757	10.75	2360	16.52	7.09
2024	01	6002359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10.75	2757	22.06	5.51
2024	02	6002359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10.75	2757	22.06	5.51
2024	03	6002359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1.5	2757	22.06	5.51
2024	04	6002359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1.5	2757	22.06	5.51
2024	05	6002359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1.5	2757	22.06	5.51
2024	06	6002359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1.5	2757	22.06	5.51
2024	07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4	08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4	09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4	10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4	11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4	12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1	600235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2	600235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3	600235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4	600235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5	600235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6	600235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7	600235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8	600235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9	600235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10	600235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11	600235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合计			17066.4	8354.48			8322.91	3280.18			820.17				140.89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2b0b04cce6b6)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 | 单位编号 | 单位名称 |
|----------|--------------|
| 60023592 |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



(9) 郑文南施工员

	姓 名: 郑文南 Full Name
	性 别: 男 Gender
	身份证号: 440524197602166115 ID No.
	职业工种: 施工员 Occupation Trade
	级 别: — Rank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holder	
证书编号: 0915879202503013683 Certificate No.	发证单位盖章: 
注册编号: 091587920253013683 Registration No.	签发日期: 2024年3月24日 Issued Date

姓名: 郑文南 社保电脑号: 615153341 身份证号码: 440624197602166115 页码: 1
委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002359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23592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23592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23592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23592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23592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2359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2359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2359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2359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2359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2359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2359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2359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15900.93	8290.96			8322.91	3280.18			820.17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2b0b093c05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 | 单位编号 | 单位名称 |
|----------|--------------|
| 60023592 |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



(10) 冯涛 造价工程师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8月13日
- 2025年11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冯涛

性 别: 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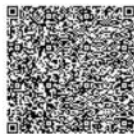
出 生 日 期: 1978年10月25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074400028770

有 效 期: 2024年01月01日-2027年12月31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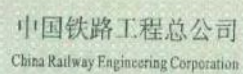
冯涛

签名日期:

2025.8.13



发证日期: 2024年01月02日



系 列 Series	工程系列
专 业 Profession	工民建
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Committee	中铁二局工程系列 中级评审委员会
评审通过时间 Date of Approval	2006年9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Z3402100083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
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G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聘任登记

Records for Appointment

[illegible]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101178774

学生 马杰 性别男

1978年 10月 25日生,于 1999年

9月至 2001年 6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分院 建筑工程 专业

4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



2001年 6月 25日

学校编号: 10107120010580330

姓名: 冯涛 社保电脑号: 604781154 身份证号码: 130103197810250075 页码: 1
委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002359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23592	5000.0	750.0	4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000	19.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23592	5000.0	750.0	4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000	19.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23592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19.5	5000	40.0	10.0
2024	02	60023592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19.5	5000	40.0	10.0
2024	03	60023592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9.0	5000	40.0	10.0
2024	04	60023592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9.0	5000	40.0	10.0
2024	05	60023592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9.0	5000	40.0	10.0
2024	06	60023592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9.0	5000	40.0	10.0
2024	07	60023592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4	08	60023592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4	09	60023592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4	10	60023592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4	11	60023592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4	12	60023592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1	60023592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6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2	60023592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6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3	60023592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6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4	60023592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6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5	60023592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6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6	60023592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6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7	60023592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6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8	60023592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6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9	60023592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6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10	60023592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6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11	60023592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6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合计			20500.0	10000.0			8322.91	3280.18			820.17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2b0b02c2eb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3592
单位名称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11) 郑燕芳 质量员

	姓 名: 郑燕芳 Full Name
	性 别: 女 Gender
	身份证号: 440582198810156147 ID No.
	职业工种: 质量员 Occupation Trade
	级 别: — Rank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holder	
证书编号: 0915879202503013684 Certificate No.	发证单位盖章: 
注册编号: 0915879202503013684 Registration No.	签发日期: 2022-09-08 Issued Date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郑燕芳 性别 女, 一九八八年 十 月 十五 日生, 于二〇〇七年
九 月至二〇一〇年 六 月在本校 商务日语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南国商学院校(院)长: 刘建达

证书编号: 126201201006000564

二〇一〇年 六 月 二十四 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郑燕芳	社保电话号: 626633443	身份证号码: 440682198810156147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002359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23592	2757.0	413.55	220.56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757	10.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23592	2757.0	413.55	220.56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757	10.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2359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10.75	2757	22.06	5.51
2024	02	6002359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10.75	2757	22.06	5.51
2024	03	6002359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1.5	2757	22.06	5.51
2024	04	6002359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1.5	2757	22.06	5.51
2024	05	6002359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1.5	2757	22.06	5.51
2024	06	6002359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1.5	2757	22.06	5.51
2024	07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4	08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4	09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4	10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4	11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4	12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1	600235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2	600235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3	600235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4	600235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5	600235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6	600235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7	600235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8	600235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9	600235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10	600235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11	600235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合计			17066.4	8354.48			8322.91	3280.18			820.17				140.88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2b0b098e5b4)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 | 单位编号 | 单位名称 |
|----------|--------------|
| 60023592 |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



(12) 周炜东 安全员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2)0005114

姓 名:周炜东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8年11月08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2年06月01日

有 效 期:2024年04月08日 至 2027年05月3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4月08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周炜东 性别 男，一九八八年十一月八日生，于二〇〇八年
九月至二〇一一年七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江明

证书编号：108621201106001485

二〇一一年七月一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周炜东	社保电脑号: 632623582	身份证号码: 440682198811080017	页码: 1
委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002359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23592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23592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23592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23592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23592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2359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2359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2359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2359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2359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2359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2359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2359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15900.93	8290.96			8322.91	3280.18			820.17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2b0b09c80c7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 | 单位编号 | 单位名称 |
|----------|--------------|
| 60023592 |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



(13) 郑浩彬 安全员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09)0003964

姓 名: 郑浩彬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3年06月27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09年06月10日

有 效 期: 2024年06月11日 至 2027年06月09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11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郑浩彬 性别 男，一九八三年六月二十七日生，于二〇〇八年一月至二〇一〇年一月在本校 工商企业管理
专业 脱产 学习，修完 专科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叶仁菀

批准文号：(86)教高三字004号

证书编号：104075201006001619

二〇一〇年一月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郑浩彬		社保电脑号: 610597454		身份证号码: 440692198306276158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002359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23592	3500.0	490.0	28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500	13.6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23592	3500.0	490.0	28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500	13.6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23592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3.65	3500	28.0	7.0
2024	02	60023592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3.65	3500	28.0	7.0
2024	03	60023592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7.3	3500	28.0	7.0
2024	04	6002359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7.3	3500	28.0	7.0
2024	05	6002359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7.3	3500	28.0	7.0
2024	06	6002359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7.3	3500	28.0	7.0
2024	07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4	08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4	09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4	10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4	11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4	12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5	01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5	02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5	03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5	04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5	05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5	06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5	07	6002359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5	08	6002359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2b0b08816f2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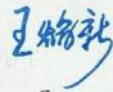
单位编号
60023592

单位名称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武汉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5年11月25日
证明专用章

(14) 杜子中 材料员

	姓名: <u>杜子中</u> Full Name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holder	性别: <u>男</u> Gender
	身份证号: <u>51222219791213139X</u> ID No.
	职业工种: <u>材料员</u> Occupation Trade
	级别: <u> </u> Rank
证书编号: 0915879202503013676 Certificate No.	发证单位盖章: 
注册编号: 0915879202503013676 Registration No.	签发日期: 2023年1月8日 Issued Date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杜子中 性别 男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十三日生, 于二〇一〇年九月至二〇一三年一月在本校网络教育 建筑工程技术专业 2.5 年制 专科 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中国地质大学(武汉)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4917201306154449	二〇一三年一月三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名: 杜子中	社保电话号: 615153350	身份证号码: 51222219791213139X	页码: 1
委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002359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23592	3500.0	525.0	28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500	13.6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23592	3500.0	525.0	28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500	13.6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2359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3.65	3500	28.0	7.0
2024	02	6002359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13.65	3500	28.0	7.0
2024	03	6002359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7.3	3500	28.0	7.0
2024	04	6002359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7.3	3500	28.0	7.0
2024	05	6002359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7.3	3500	28.0	7.0
2024	06	6002359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27.3	3500	28.0	7.0
2024	07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4	08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4	09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4	10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4	11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4	12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5	01	600235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5	02	600235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5	03	600235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5	04	600235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5	05	600235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5	06	600235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5	07	600235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5	08	600235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5	09	600235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5	10	600235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5.0	3500	28.0	7.0
2025	11	600235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00	35.0	3500	28.0	7.0
合计			17279.3	8473.36			8322.91	3280.18			820.17				677.04	175.1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2b0b01b1786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 | 单位编号 | 单位名称 |
|----------|--------------|
| 60023592 |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



(15) 郑素津 资料员

	姓 名: 郑素津 Full Name
	性 别: 女 Gender
	身份证号: 440582199308256120 ID No.
	职业工种: 资料员 Occupation Trade
	级 别: — Rank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holder	
证书编号: 0915879202503011441 Certificate No.	发证单位盖章: Issued by
注册编号: 091587920253011441 Registration No.	签发日期: 2025年10月10日 Issued Date



		中国地质大学 CHINA UNIVERSITY OF GEOSCIENCES	
毕业证书			
	郑素津	性别 女	1993 年 08 月 25 日生, 于 2014 年 09 月至 2017 年 01 月在本校
	专业	2.5 年制	专 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长			
			
	2017 年 10 月 10 日		
证书编号: 114157201706006361			

姓名: 郑素津 社保电脑号: 638670825 身份证号码: 440682199308256120 页码: 1
委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002359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23592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23592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23592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23592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23592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2359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2359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2359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2359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2359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2359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2359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2359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2359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15900.93	8290.96			8322.91	3280.18			820.17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2b0b09363a6)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3592 单位名称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16) 陈坚洪 劳资专管员

	姓 名: 陈坚洪 Full Name
	性 别: 男 Gender
	身份证号: 440582198002135831 ID No.
	职业工种: 劳资专管员 Occupation Trade
	级 别: — Rank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holder	
证书编号: 0915879202407095721 Certificate No.	发证单位盖章: Issued by
注册编号: 091587920247095721 Registration No.	签发日期: 2024年7月26日 Issued Date

毕业证书	学生 陈坚洪 性别 男 系 广东 省 深圳 市(县)人。1980 年02 月出生, 于 1999 年9 月至 2002 年7 月 在本校 现代汽车维修 专业学 习, 学习期满,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长 2002 年 7 月 10 日
省统一编号: 020300229 经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验印有效)	工学 学校 (盖章)

姓名: 陈坚洪	社保电脑号: 603910657	身份证号码: 440682198002135831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002359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23592	2757.0	413.55	220.56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757	10.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23592	2757.0	413.55	220.56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757	10.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2359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10.75	2757	22.06	5.51
2024	02	6002359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10.75	2757	22.06	5.51
2024	03	6002359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1.5	2757	22.06	5.51
2024	04	6002359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1.5	2757	22.06	5.51
2024	05	6002359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1.5	2757	22.06	5.51
2024	06	6002359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1.5	2757	22.06	5.51
2024	07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4	08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4	09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4	10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4	11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4	12	600235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1	600235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2	600235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3	600235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4	600235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5	600235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6	600235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7	600235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8	600235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9	600235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10	600235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11	600235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合计			17066.4	8354.48			8322.91	3280.18			820.17				140.88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2h0aff49472)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 | 单位编号 | 单位名称 |
|----------|--------------|
| 60023592 |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



4、履约评价

附表 4:

履约评价一览表

履约评价	1	工程名称： <u>铁路东莞站配套工程桑茶快速路工程第二标段（土建工程K1+100~K3+520）</u> ；建设单位： <u>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u> ；履约评价等级： <u>优秀</u> ；评价时间： <u>2025 年 11 月 24 日</u> ；合同签订时间： <u>2018 年 2 月 12 日</u> ；竣工验收时间： <u>2025 年 1 月 13 日</u> ；
	2	工程名称： <u>华荣路景观提升工程（施工）</u> ；建设单位： <u>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u> ；履约评价等级： <u>优秀</u> ；评价时间： <u>2025 年 8 月 18 日</u> ；合同签订时间： <u>2023 年 8 月 25 日</u> ；竣工验收时间： <u>2024 年 7 月 10 日</u> ；
	3	工程名称： <u>大浪街道富隆特工业园挡墙危险边坡工程（施工）</u> ；建设单位： <u>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u> ；履约评价等级： <u>优秀</u> ；评价时间： <u>2025 年 5 月 27 日</u> ；合同签订时间： <u>2023 年 10 月 25 日</u> ；竣工验收时间： <u>2025 年 1 月 21 日</u> ；

注：提供近 1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倒推，以履约评价时间为准）事业单位或行政单位出具的施工项目完工履约评价，提供的履约评价不超过 3 项，超过 3 项的取前 3 项。履约评价证明需体现出评价等级或评价结果，如“不合格”、“合格”、“良好”、“优秀”、“分数”、“满意度”。提供的履约评价资料未体现上述履约评价等级或评价结果的，不予认可。以上材料提供证明资料：经加盖业主公章的履约评价扫描件、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合同关键页须能清晰体现项目名称、主要建设内容、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签订合同各方签章等主要信息）、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或完工证明扫描件。

4.1铁路东莞站配套工程桑茶快速路工程第二标段（土建工程K1+100~K3+520）

履约评价报告书

履约评价类型：☐实施过程履约评价 ☒最终履约评价

招标人 (评价单位)	东莞市城建工程 管理局		评价期限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路安达工 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 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建筑装饰工程 专业承包壹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贰 级;公路交通工程(限公路机电工程分 项)专业承包贰级;公路交通工程(限 公路安全设施分项)专业承包贰级;城 市园林绿化工程专业承包;
法定代表人 及联系方式	郑泽湖 0755-82975222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苏秀华 0755-82975222
企业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华繁路110号嘉安达大厦27层01-04号				
工程名称	铁路东莞站配套工程桑 茶快速路第二标段(土 建工程K1+100~ K3+520)		承包范围		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 电气工程;结构工程;岩土工程;拆 除工程;绿化填土等。
工程地址	东莞市东城区		工程合同价		34632.105268(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17.12.28	合同竣工日期	2020.8.13	合同工期	960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18.5.21	实际竣工日期	2025.1.13	实际工期	2409天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项内容				满分分值	得分
一、机构人员配备				0-12	10
二、技术经济实力				0-17	16
三、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0-47	43
四、工期控制				0-10	9
五、协调配合与服务				0-14	13
六、直接判定为不合格的情形				/	/
合计				91	
备注:					
招标人对该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承包人在履约过程认真按照合同条款执行。					
2025.11.24 (建设单位公章)					
评价等级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 不合格				

东莞市建设工程 中标通知书 (第五联)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省、市有关招标投标规定,经 2017 年 12 月 26 日公开招标投标,你单位在铁路东莞站配套工程桑茶快速路工程第二标段(土建工程 K1+100-K3+520)工程项目(招标编号:SSASSC11708851)中标。

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 2018 年 2 月 4 日 1 时 1 分前到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与招标单位签订合同。

工程具体情况如下表:

招标单位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招标代理机构	广州东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承包工程项目及范围	铁路东莞站配套工程桑茶快速路工程第二标段(土建工程 K1+100-K3+520)(按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包含内容)包括:1、道路工程:①路基工程(含土石方工程、地基处理等);②路面工程(含新建主路的 5%水泥稳定碎石下基层和 4%水泥稳定碎石底基层,新建辅路的 4%水泥稳定碎石底基层,温周路拓宽车道 4%水泥稳定碎石层(加宽宽度≥2.5m)和现浇 C15 混凝土基层(加宽宽度≤2.5m),砼路面与沥青路面相接段 4%水泥稳定级配碎石和 C35 水泥混凝土层;③附属工程(含路缘石、平石、人行道铺装、中央分隔带护栏、边坡防护、交通疏解等);2、桥梁工程含桩基、墩柱、支座、承台、箱梁、梯道、桥上路灯基础及预埋件、桥上交通设施基础等;不含防水涂层;3、给排水工程:含管道基础处理、给排水管道、检查井等;4、电气工程:含管线预埋、电缆沟、工作井、路灯基础、温周路泵站电气工程(含泵站箱变、箱变外接电源、泵站一体化)、温周路下穿通道光导管、温周路 10 米路灯拆除及改迁等;5、结构工程:含箱涵、U 形槽、温周路下穿通道防水(含防水卷材、防水涂料)等;6、岩土工程:含基坑支护等;7、拆除工程:含路面、人行道等;8、绿化填土:除绿化带表层绿化种植土及微地形填土以外的绿化填土。以上招标范围未尽事宜,请详见招标图纸,并满足设计文件的要求。		
中标报价	叁亿叁仟贰佰伍拾伍万捌仟零陆拾陆元陆角壹分	下浮率	8.60%
单列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措施费	壹仟叁佰柒拾陆万贰仟玖佰捌拾陆元零柒分		
定额日工资总额	柒仟玖佰贰拾玖万捌仟捌佰肆拾陆元玖角壹分		
工程规模	铁路东莞站配套工程桑茶快速路第二标段(土建工程 K1+100-K3+520),主路全长 2.42 公里,包括温周路下穿通道,全长 350 米,采用 U 型槽+箱型隧道+U 型槽布置,隧道最大断面面积约 65.75m ² ;文塔路跨线桥,全长约 342.4 米、最大跨度 45 米;K1+340 人行天桥,全长约 66.8 米,最大跨度 16.5 米;道路等级为城市快速路,主路双向六车道,设计行车速度为 80km/h,最大给水管径为 DN500,最大排水管径为 DN1650。		
开、竣工日期	2017-12-28 至 2020-08-13	质量等级	合格
项目经理	高志斌	资质证号	粤 164050700188
招标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私章) 2018 年 1 月 4 日	招标代理机构: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私章) 2018 年 1 月 4 日	交易场所: 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公章)	

说明:本通知一式五份,第一联:行政主管部门、第二联: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三联:招标单位、第四联:招标代理机构、第五联:中标单位各执一份,涂改、复印无效。

工程编号: SSASSC11708851

合同编号: _____

广东省建设工程 标准施工合同

2009 年版

工程名称: 铁路东莞站配套工程桑茶快速路工程第二标段
(土建工程 K1+100~K3+520)

工程地点: 东莞市东城区

发 包 人: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承 包 人: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设厅制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铁路东莞站配套工程桑茶快速路工程第二标段（土建工程K1+100~K3+520）

工程地点：东莞市东城区

工程内容：主要包括：1、道路工程；2、桥梁工程；3、给排水工程；4、电气工程；5、结构工程；6、岩土工程；7、拆除工程；8、绿化填土等。

工程规模：铁路东莞站配套工程桑茶快速路第二标段（土建工程K1+100~K3+520）路全长2.42公里，包括温周路下穿通道，全长350米，采用U型槽+箱型+U型槽布置，隧道最大断面面积约65.75m²；文塔路跨线桥，全长约342.最大跨度45米；K1+340人行天桥，全长约66.8米，最大跨度16.5米；道级为城市快速路，主路双向六车道，设计行车速度为80km/h，最大给水为DN500，最大排水管径为DN1650。

结构形式：/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

资金来源：全部市财政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铁路东莞站配套工程桑茶快速路工程第二标段（土建工程K1+100~K3+520）（按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包含内容）包括：1、道路工程：①路基工程（含土石方工程、地基处理等）；②路面工程（含新建主路的5%水泥稳定碎石下基层和4%水泥稳定碎石底基层，新建辅路的4%水泥稳定碎石底基层，温周路拓宽车道4%水泥稳定碎石层（加宽宽度≥2.5m）和现浇C15混凝土基层（加宽宽度≤2.5m），砼路面与沥青路面相接段4%水泥稳定级配碎石和C35水泥混凝土层；③附属工程（含路缘石、平石、人行道铺装、中央分隔带护栏、边坡防护、交通疏解等）；2、桥梁工程含桩基、墩柱、支座、承台、箱梁、梯道、桥上路灯基础及预埋件、桥上交通设施基础等；不含防水涂层；3、给排水工程：含管道基础处理、给排水管道、检查井等；4、电气工程：含线管预埋、电缆沟、工作井、路灯基础、温周路泵站电气工程（含泵站箱变、箱变外接电源、泵站一体化）、温周路下穿通道光导灯、温周路10米路灯拆除及改迁等；5、结构工程：含箱涵、U形槽、温周路下穿通道防水（含防水卷材、防水涂料）等；6、岩土工程：含基坑支护等；7、拆除工程：含路面、人行道等；8、绿化填土：

除绿化带表层绿化种植土及微地形填土以外的绿化填土。以上招标范围未尽事宜，请详见招标图纸，并满足设计文件的要求。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960天。

拟从2017 年 12 月 28日开始施工，至2020 年 08 月 13日竣工完成。

（实际开工时间以发包人书面进场通知载明时间为准，竣工时间以发包人复核批准的时间为准）。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大写）：叁亿肆仟陆佰叁拾贰万壹仟零伍拾贰元陆角捌分；

（小写）：¥346321052.68元。

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其中包含：

定额工日工资总额为人民币（大写）：柒仟玖佰贰拾玖万捌仟捌佰肆拾陆元玖角壹分（¥79298846.91元）。

单列部分的：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为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柒拾陆万贰仟玖佰捌拾陆元零角柒分，人民币（小写）：¥13762986.07元。

施工升降机安全监控系统费人民币（大写）：零元，人民币（小写）：0元；

赶工措施费人民币（大写）：零元，人民币（小写）：0元；

额外增加的赶工措施费人民币（大写）：零元，人民币（小写）：0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2.2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间: 2018 年 2 月 12 日

订立合同地点: 东莞市南城区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于 当天 生效。

发 包 人: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公章)

地 址: 南城区西平宏伟路九天大厦九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承 包 人: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新闻路侨福大厦
10楼A、B、C、D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82928718

传 真: 0755-82928718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圳景苑支行

帐 号: 44250100008600000950

邮政编码: 518034

电子邮箱:

开户名称: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铁路
东莞站配套工程桑茶快速路工程第二标段
(土建工程 K1+100-K3+520)

开户银行: 东莞银行中心区政和支行

账号: 540000110011012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工程名称: 铁路东莞站配套工程桑茶快速路工程第二标段
(土建工程K1+100~K3+520)

验收日期: 2025年1月13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铁路东莞站配套工程桑茶快速 路工程第二标段 (土建工程K1+100~K3+520)	工程地点	东莞市东城区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 道路桥梁长度等)	路线全长2.42公里	工程造价 (元)	398438856.37元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18年5月21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5年1月13日
监督单位	东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ZJS201801005-01
建设单位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勘察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B 144002073
施工单位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D 144045487
	/		/
	/		/
监理单位	湖北三峡建设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E 142002679
设计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A 144002073-10 / 1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苏腾达
副组长	韦龙归
组员	翟志锋、陈玉明、张海凤、陈晓义、段慧珍、李焕连、吴晓翠、张文轩、张辉、杨艳菲、邱圣平、周丽琴、叶俊良、陈仲贤、郑佳欣、林伟芬、黄浩彬、苏秀华、毛民、郑镇兴、吕志明、张军、梁余流、张贻鸿、刘翠利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路工程	韦龙归	苏秀华、郑佳欣、刘翠利
桥梁工程	张辉	张贻鸿、梁余流、郑镇兴
给水排水 管道工程	陈晓义	段慧珍、叶俊良、吕志明、林伟芬
给水排水 构筑物工程	张海凤	吴晓翠、李焕连、陈仲贤
绿化工程	/	/
园林附属 工程	/	/
隧道工程	翟志锋	张文轩、周丽琴、张军
交通设施工程	/	/
污水处理工程	/	/
防洪工程	/	/
供电及照明工程	陈玉明	邱圣平、杨艳菲、毛民、黄浩彬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	质量保证 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 评 定	实测实量 评 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符合要求	一般	合格	合格
桥梁工程	符合要求	一般	合格	合格
给水排水 管道工程	符合要求	一般	合格	合格
给水排水 构筑物工程	符合要求	一般	合格	合格
绿化工程	/	/	/	/
园林附属 工程	/	/	/	/
隧道工程	符合要求	一般	合格	合格
交通设施 工程	/	/	/	/
污水处理 工程	/	/	/	/
防洪工程	/	/	/	/
供电及照明 工程	符合要求	一般	合格	合格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称	职 务	签 名
苏腾达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副科长	苏腾达
韦龙归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项目组长	韦龙归
翟志锋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高级工程师		翟志锋
陈玉明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工程师		陈玉明
张海凤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高级工程师		张海凤
陈晓义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工程师		陈晓义
张辉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高级工程师		张辉
段慧珍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工程师		段慧珍
李焕连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高级工程师		李焕连
吴晓翠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高级工程师		吴晓翠
张文轩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助理工程师		张文轩
杨艳菲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工程师		杨艳菲
邱圣平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工程师		邱圣平
周丽琴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高级工程师		周丽琴
叶俊良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助理工程师		叶俊良
黄浩彬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工程师		黄浩彬
陈仲贤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工程师		陈仲贤
郑佳欣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郑佳欣
林伟芬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	工程师		林伟芬
苏秀华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经理	苏秀华
郑镇兴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副经理	郑镇兴
毛民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副总工	毛民
吕志明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吕志明
张军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勘察负责人	张军
梁余流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设计负责人	梁余流
张贻鸿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张贻鸿
刘翠利	湖北三峡建设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总监	刘翠利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铁路东莞站配套工程桑茶快速路工程第二标段 (土建工程K1+100~K3+520)

工程地点: 东莞市东城区

工程内容: 主要包括: 1、道路工程; 2、桥梁工程; 3、给排水工程; 4、电气工程; 5、结构工程; 6、岩土工程; 7、拆除工程; 8、绿化填土等。

工程规模: 铁路东莞站配套工程桑茶快速路第二标段 (土建工程K1+100~K3+520), 道路全长2.42公里, 包括温周路下穿通道, 全长350米, 采用 U 型槽+箱型隧道+ U 型槽布置, 隧道最大断面面积约65.75m²; 文塔路跨线桥, 全长约444米, 最大跨度46米; K1+500人行天桥, 全长约67.4米, 最大跨度32米; 道路等级为城市快速路, 主路双向六车道, 设计行车速度为80km/h, 最大给水管径为DN400, 最大排水管径为DN1650。

资金来源: 全部市财政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铁路东莞站配套工程桑茶快速路工程第二标段 (土建工程K1+100~K3+520) (按招标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包含内容) 包括: 1、道路工程: ①路基工程 (含土石方工程、地基处理等); ②路面工程 (含新建主路的5%水泥稳定碎石下基层和4%水泥稳定碎石底基层, 新建辅路的4%水泥稳定碎石底基层, 温周路拓宽车道4%水泥稳定碎石层 (加宽宽度≥2.5m) 和现浇C15混凝土基层 (加宽宽度≤2.5m), 砼路面与沥青路面相接段4%水泥稳定级配碎石和C35水泥混凝土层; ③附属工程 (含路缘石、平石、人行道铺装、中央分隔带护栏、边坡防护、交通疏解等); 2、桥梁工程含桩基、墩柱、支座、承台、箱梁、梯道、桥上路灯基础及预埋件、桥上交通设施基础等; 不含防水涂层; 3、给排水工程: 含管道基础处理、给排水管道、检查井等; 4、电气工程: 含线管预埋、电缆沟、工作井、路灯基础、温周路泵站电气工程 (含泵站箱变、箱变外接电源、泵站一体化)、温周路下穿通道光导灯、温周路10米路灯拆除及改迁等; 5、结构工程: 含箱涵、U 形槽、温周路下穿通道防水 (含防水卷材、防水涂料) 等; 6、岩土工程: 含基坑支护等; 7、拆除工程: 含路面、土石方等; 8、绿化填土: 除绿化带表层绿化种植土及微地形填土以外的绿化填土。以上招标范围未尽事宜, 请详见招标图纸, 并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三、王山路跨线桥立交节点工程作为铁路东莞站配套工程桑茶快速路工程第二标段 (土建工程K1+100~K3+520) 的增加工程, 由乙方按承包图纸设计范围施工。

该工程由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承建, 开工日期 2018年5月21日, 完工日期为: 2024年9月28日。

该工程技术资料齐全, 符合要求, 履行合同情况良好, 工程质量满足设计、施工验收规范及工程合同要求。验收时参与验收各方一致同意本工程通过验收。外观质量评定: 一般, 质量评定等级: 合格。

验收日期: 2025年1月13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

(执业资格签章)

(执业资格签章)

(执业资格签章)

2025年1月13日

2025年1月13日

2025年1月13日

2025年1月13日

2025年1月13日

4.2华荣路景观提升工程 (施工)

履约评价报告书

履约评价类型：☐实施过程履约评价 ☒最终履约评价

招标人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		评价期限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公路交通工程（限公路机电工程分项）专业承包贰级；公路交通工程（限公路安全设施分项）专业承包贰级；城市园林绿化工程专业承包；
法定代表人 及联系方式	郑泽湖 0755-82975222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钟祖坤 0755-82975222
企业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华繁路 110 号嘉安达大厦 27 层 01-04 号				
工程名称	华荣路景观提升工程（施工）		承包范围	园建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绿化工程、电气工程等	
工程地址	龙华区大浪街道		工程合同价	875.898603（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3.8.25	合同竣工日期	2024.1.26	合同工期	150
实际开工日期	2023.11.25	实际竣工日期	2024.7.10	实际工期	228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项内容				满分分值	得分
一、机构人员配备				0-12	10
二、技术经济实力				0-17	15
三、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0-47	45
四、工期控制				0-10	8
五、协调配合与服务				0-14	13
六、直接判定为不合格的情形				/	/
合计					
备注：					
监理单位（若有）意见：					
招标人对该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钟祖坤 2025.6.18					
评价等级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 不合格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1020230073001001

标段名称: 华荣路景观提升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875.898603万元

中标工期: 150天

项目经理(总监): 钟祖坤



本工程于 2023-07-0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8-09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钟祖坤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8-09

钟祖坤

查验码: 1477889072683942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SFD-2015-06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华荣路景观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龙华区大浪街道

发 包 人: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华荣路景观提升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龙华区大浪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位于大浪街道华荣路(华旺路—华达路)路段,长度约1013米,建设规模约22792平方米。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园建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绿化工程、电气工程等(具体详见本工程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0%; 集体资本 0%; 民营资本 0%; 外商投资 0%; 混合经济 0%; 其他 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华荣路景观提升工程位于大浪街道华荣路(华旺路—华达路)路段,长度约1013米,建设规模约22792平方米。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园建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绿化工程、电气工程等(具体详见本工程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_____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_____ 米

☐ 挡墙护坡工程_长: _米; _宽: _米; 高: _米	☐ 电力管道工程_____米
☐ _软基处理工程_____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_____米	☐ 泵站工程_____平方米
☐ 道路工程_长: _米_宽: _米	☐ 隧道工程_长: _米_宽: _米_高: _米
☐ 桥梁工程_____座	☐ 道路改造工程_长: _米_宽: _米
☐ 排水箱涵工程_长: _米_宽: _米_高: _米	☐ 路灯照明工程_____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_____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 燃气工程_____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_ (☐ 基础_ ☐ 基坑支护_ ☐ 边坡_ ☐ 土石方_ ☐ 其它_____) ; _		
☐ 主体结构工程_ (☐ 钢筋混凝土_ ☐ 钢结构_ ☐ 网架_ ☐ 索膜结构_ ☐ 其它_____) ; _		
☐ 装饰装修工程_ (☐ 金属门窗_ ☐ 幕墙: _____平方米_ ☐ 其它_____) ; _		
☐ 通风与空调_ (☐ 通风_ ☐ 空调_ ☐ 其它_____) ;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_ (☐ 室内给、排水系统_ ☐ 室外给、排水系统_ ☐ 其它_____) ; _		
☐ 建筑电气工程_ (☐ 室外电气_ ☐ 电气照明_ ☐ 其它_____) ;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_ ☐ 信息网络系统_ ☐ 其它_____) ;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_____	☐ 消防工程
☐ _ 室外工程_ (_ ☐ 室外设施_ _____ ☐ 附属建筑_ _____ ☐ 室外环境_ _____) 。		
☐ 燃气工程_ (户数: _____户; _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_ (☐ 通风_ ☐ 空调_ ☐ 其它_____) ;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_ ☐ 室外给、排水系统_ ☐ 其它_____) ;				

☐ 智能建筑__(☐ 综合布线系统__ ☐ 信息网络系统__ ☐ 其它____);
☐ 装饰装修__(☐ 抹灰__ ☐ 涂饰__ ☐ 饰面板(砖)__ ☐ 吊顶__ ☐ 其它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8 月 25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4 年 1 月 26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5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_%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施工验收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捌佰柒拾伍万捌仟玖佰捌拾陆元零叁分 (¥8758986.03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贰拾陆万柒仟壹佰陆拾玖元零肆分 (¥267169.04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8月25日；

订立地点：大浪街道辖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_____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玖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张之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郑泽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914403002793482572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

华繁路110号嘉安达大厦27层01-04

号

邮政编码：518109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经办人：黄忠亮 黄峰 杨利生

DL-2015-09-06
黄忠亮
2015 9 5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华荣路景观提升工程

验收日期： 2024 年 7 月 2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华荣路景观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龙华区大浪街道
工程规模	大浪街道华荣路（华旺路—华达路）路段，长度约1013米，建设规模约 22792平方米。	工程造价 (万元)	875.898603万元
结构类型		工程用途	市政公用
施工 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 年 11 月 25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深圳市弘源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乙测资字44513221
设计单位	深圳翰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A144028741 A244028748
施工单位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D244023916 D344024175
	/		/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144002103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

1、验收组

组 长	李坤峰
副 组 长	/
组 员	杨帆、罗勇、钟祖坤、滕凌云、陈继武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园建工程	/	/
绿化工程	/	/
给排水工程	/	/
电气工程	/	/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 名 称	质量保证 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 评 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园建工程	合格	好	合格	合格
绿化工程	合格	好	合格	合格
给排水工程	合格	好	合格	合格
电气工程	合格	好	合格	合格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illegibl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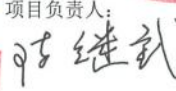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共四个个分部工程（园建、绿化、给排水、电气），经建设单位组织验收，各责任主体单位对本工程验收形成以下结论：华荣路景观提升工程完成了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资料编整规范，观感好，工程质量良质量等级为合格。

本工程的验收形式、验收程序、执行标准符合要求，各参加单位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并验收移交。

验收日期： 2024年7月10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钟祖坤 粤1422015201621432(00) 建筑 市政 2027.10.30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4.3大浪街道富隆特工业园挡墙危险边坡工程（施工）

龙华区小型建设工程承包商（施工）履约 评价报告书

履约评价类型：☐实施过程履约评价 ☒最终履约评价

招标人（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 办事处	评价期限	2024 年 9 月 16 日 至 2025 年 1 月 21 日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 工程	承包商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法定代表人 及联系方式	郑泽潮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程虎 0755-82975238		
企业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华繁路 110 号嘉安达大厦 27 层 01-04 号				
工程名称	大浪街道富隆特工业园挡墙危险边坡工 程（施工）		承包范围	挡墙危险边坡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		工程合同价	374.854969（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4. 1. 4	合同竣工日期	2024. 6. 3	合同工期	150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4. 9. 16	实际竣工日期	2025. 1. 21	实际工期	127 天
四、履约评价项得分					
分项内容		满分分值		得分	
一、机构人员配备		0-12		10	
二、经济技术实力		0-17		14	
三、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0-47		42	
四、工期控制		0-10		10	
五、协调配合与服务		0-14		14	
合计				90	
监理单位意见： 施工单位整体履约情况良好，能够履行合同基本义务。  (监理单位盖章) 					
招标人对该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优秀 经办：李叶峰  (建设单位公章)					

SFD-2015-06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大浪街道富隆特工业园挡墙危险边坡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龙华区大浪街道富隆特工业园

发 包 人: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大浪街道富隆特工业园挡墙危险边坡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大浪街道富隆特工业园

核准(备案)证编号: 1

工程规模及特征: 大浪街道富隆特工业园挡墙危险边坡工程,富隆特工业园挡墙位于深圳市龙华区大街道富隆特工业园南侧。现场调查发现,挡墙长约 352.306m,高 2~5m,坡度约 85°,呈折线形展布,砌石结构。挡墙顶部为富隆特工业园及厂区道路,坡脚为工业区及厂区停车场,挡墙现状已出现开裂、砂浆脱落、泄水孔堵塞、坡脚地面沉降等不良现象。对现状 352.306 米长挡墙危险边坡进行治理、加固。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1%; 集体资本 1%; 民营资本 1%; 外商投资 1%; 混合经济 1%; 其他 1%。

二、工程承包范围

(1) 大浪街道富隆特工业园挡墙危险边坡工程施工图纸中的所有施工内容;

(2) 《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全部内容; (3) 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本项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程项目。发包人有权力根据需要进行调整,承包人须服从,不得有异议。

1.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米
☒ 挡墙护坡工程-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米-----
☐ 软基处理工程-----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米	☐ 泵站工程-----平方米
☐ 道路工程---长: --米-宽: --米	☐ 隧道工程--长: --米-宽: --米-高: --米
☐ 桥梁工程-----座	☐ 道路改造工程--长: --米---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长: --米-宽: --米-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米	☐ 燃气工程-----米
☐ 其它:	

2.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		
☐ 装饰装修工程----- (☐ 金属门窗--- ☐ 幕墙: ---平方米-- ☐ 其它-----);--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 室外工程 --- (- ☐ 室外设施 ----- ☐ 附属建筑 ----- ----- ☐ 室外环境-----)--.		
☐ 燃气工程----- (户数: -----户; -庭院管: -----米)		

3.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	-------------------------------	--------------------------------	-------------------------------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 空调----- ☐ 其它-----);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
☐ 装饰装修--(☐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
☐ 其它:

4.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年 1 月 4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4年 6 月 3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5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1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1%(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施工验收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叁佰柒拾肆万捌仟伍佰肆拾玖元陆角玖分(¥ 3748549.69 元);

暂定价,下浮率: 13.64 %;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拾壹万陆仟柒佰壹拾肆元柒角叁分(¥ 116714.73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1(¥1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1(¥1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1(¥1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1(¥1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SFD-2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10月25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签订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柒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经办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3482572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

华繁路110号嘉安达大厦27层01-04号

邮政编码：518109

邮政编码：518109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郑泽湖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

电话：_____

电话：0755-82975238

传真：_____

传真：/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大浪街道富隆特工业园挡墙危险边坡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

竣工验收日期: 2025年1月21日

发出日期: 2025年1月21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大浪街道富隆特工业园挡墙危险边坡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浪街道富隆特工业园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边坡挡墙长约352.306m、高2~5m、坡度约85°。	工程造价（万元）	374.85
结构类型	建筑边坡	开工日期	2024年9月16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5年/月20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陕西地矿第二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中北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5年1月20日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工程量。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图纸的要求，符合国家相关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月2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510001 有效期至2025.07.08 广东中弘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5年1月2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程虎 粤1432015201514718(00) 建造师 2025.03.31 深圳市路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戴永常 2025年1月2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朱盛琪 姓名: 朱盛琪 注册号: 010501001719 2025年10月21日 有效期至: 至2027年12月

5、不违法转包分包承诺书

不违法转包分包承诺书

(招标人):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

我单位参加招标编号 4403922025111900201Y, 华宁路慢行系统完善工程、龙胜路(龙观大道-景龙建设路)慢行系统完善工程、华繁路(龙峰三路-布龙路)、联繁路(华繁路-联润路)慢行系统完善工程的招投标活动,若有幸成为中标人,为保证本工程项目按招标文件和我方投标文件顺利实施,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 1、我方声明在本项目投标活动中无出借(租)企业资质、围标串标、弄虚作假行为,违者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 2、承诺工程实施过程中不发生违法分包、转包、挂靠等行为,违者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 3、承诺按期签订施工合同,按期进场,按期开工建设,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合同并保证工期、质量和安全;
- 4、承诺投标文件中确定的项目班子全员到岗,未经批准不得变更;
- 5、承诺严格执行廉政建设和反腐败的法律和法规,不发生违法乱纪行为;
- 6、承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服从招标人和监理单位的现场管理,积极配合相关管理部门的检查、调查工作。

7、严格把控电缆等施工主要材料质量,杜绝不合格电缆等施工主要材料使用于本工程。

8、使用符合《非道路移动柴油机械排气烟度限值及测量方法》(GB36886-2018)国家标准要求的非道路移动机械。

承诺人: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郑津明

联系电话: 0755-82975222 传真: 0755-82975222

承诺日期: 2025 年 11 月 25 日

6、招标人要求提供的与投标人条件审查有关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诚信投标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

我方将严格执行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有关法律法规，完全理解和接受华宁路慢行系统完善工程、龙胜路（龙观大道-景龙建设路）慢行系统完善工程、华繁路（龙峰三路-布龙路）、联繁路（华繁路-联润路）慢行系统完善工程招标文件所有内容，并承诺一旦我方中标后，完全按照招标文件的约定，就企业有关情况作出如下承诺：

- 1、我单位承诺一旦中标，完全按照招标文件中的施工合同条款与贵司签订施工合同。
- 2、我单位承诺在工程实施过程中不挂靠、不转包、不转让工程。
- 3、我单位在参加投标活动中，截止至截标之日，不存在以下情形：
 - （1）近3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投标人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的；
 - （2）近1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 （3）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
 - （4）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
 - （5）项目经理（建造师）的任职数量达到规定限额的，或因不良行为红色警示（或等同处罚）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系统锁定的；
 - （6）被建设或者交通部门信用评价为红色且正处在信用评价结果公示期内的；
 - （7）近3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被本项目招标人履约评价为不合格的；
 - （8）近2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有放弃中标资格、拒不签订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的；
 - （9）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的；
 - （10）依法应当拒绝投标的其他情形。
- 4、如果招标人在“政府官方网站或者政府备案资料”查询我单位存在上述情形且又未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免责证明文件的，我方愿意接受：



(1) 取消投标资格、取消中标资格；

(2) 投标担保金额将全部被没收，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担保金额的，贵方还有权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3) 招标人今后可拒绝我方参与投标；

(4)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主管部门对我方作不良行为记录、行政处罚。

投标人全称(单位公章): 深圳市路安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郑泽明

单位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华繁路 110 号嘉安达大厦 27 层 01-04 号

邮政编码: 518100

电话: 0755-82975222

日期: 2025 年 11 月 25 日